



怀化市人民政府公报

GAZETTE OF THE PEOPLE'S
GOVERNMENT OF HUAIHUA MUNICIPALITY

2024

第6期（总第38期）

怀化市人民政府公报

GAZETTE OF THE PEOPLE'S
GOVERNMENT OF HUAIHUA MUNICIPALITY

◇ 刊登的公文与正式文件具有同等效力 ◇

怀化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4年12月13日

第6期

总第38期

目 录

【市政府办公室文件】

关于印发《怀化市支持竹产业高质量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

怀政办发〔2024〕29号 HHCR-2024-010081

关于印发《怀化市气象灾害防御重点单位气象安全管理办法》的通知

怀政办发〔2024〕32号 HHCR-2024-010097

【部门文件】

怀化市烟草专卖局关于印发《怀化市烟草制品零售点合理布局规划》的通知

怀烟法〔2024〕68号 HHCR-2024-42001 11

怀化市烟草专卖局关于印发《怀化市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轮候制度》的通知

怀烟法〔2024〕69号 HHCR-2024-4200248

【人事任免】

关于张爱国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

怀政人〔2024〕13号51

发布政令 公开政务 指导工作 服务社会

编辑委员会

主任：马源

编委：（以姓氏笔划为序）

尹少中 龙水平 刘立新 李怀 杨军

张世湘 张春松 周厚群 舒承良 廉飞

总编辑：李怀

责任编辑：吴树森 舒晓

【市政府大事记】

2024年11月市政府大事记·····52

编辑出版：《怀化市人民政府公报》编辑室

电话：0745-2370779

通联：怀化市府前路2号

传真：0745-2730228

邮编：418000

怀化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怀化市支持竹产业高质量发展 若干政策》的通知

怀政办发〔2024〕29号

HHCR-2024-01008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直机关各单位，中央、省在怀各单位：

《怀化市支持竹产业高质量发展若干政策》已经市人民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抓好贯彻执行。

怀化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4年11月2日

怀化市支持竹产业高质量发展若干政策

为深入实施“五新四城”战略，积极抢抓国、省大力发展竹产业的重要机遇，做强竹产业示范主体，把小竹子做成大产业，扎实推进全市竹产业高质量发展，结合我市实际，制定本政策。

一、适用范围

本政策适用于在怀化市范围内从事笋竹种植、加工、销售、生产性服务及科研推广、竹旅融合的独立法人企业、专业合作组织、行业协会。

二、扶持政策

(一) 资金扶持

2025年—2028年，每年设立1亿元

竹产业发展引导资金，其中市财政出资3000万元，靖州县、会同县各出资2000万元，洪江市出资1000万元，洪江区出资600万元，通道县、溆浦县各出资700万元。引导资金通过奖励、补助等方式，重点扶持笋竹加工企业、竹林资源培育、竹林路网建设、怀化竹品区域公用品牌建设、产业市场拓展和竹文化旅游等方面。

(二) 产业基础扶持

1.保障笋竹初级加工设施用地。修筑笋竹初加工设施所占用林地，参照国家规定的贮存木材设施占用林地规模指

标办理，由县级人民政府林业主管部门批准。超出标准需占用林地的品种选育引进和育种繁育，应当依法依规办理相关审批手续。按有关规定将笋竹初加工设施占用林地以外的其他农用地和未利用地纳入设施农业用地管理。

2.支持竹林灌溉和竹林生产机械设施建设。推广使用竹林喷灌、水肥一体化、竹林生产机械化等技术，将符合条件的竹林灌溉、竹林抚育、竹笋采挖、竹材采伐运输、笋竹初加工等生产机械设施纳入农田水利设施建设补助范围，享受农机补贴政策。

3.支持品种选育引进和育种繁育。鼓励多元主体参与竹种质资源保护和利用开发，支持选育和引进一批符合我市竹产业发展的优良竹种。支持建设竹种质资源库和良种基地，2025年—2028年，每年支持2个项目，每个项目支持20万元。竹品种选育和引进项目获得省级及以上科技成果审（认）定的，参照有关规定给予20万元—50万元一次性奖励；其中，获得省级科技成果审（认）定的给予20万元一次性奖励，获得国家级科技成果审（认）定的给予50万元一次性奖励。

4.支持开展竹林扩面提质行动。鼓励市场经营主体积极参与以低产低效林改造为主、以人工新造为辅的竹林扩面提质行动。对符合条件的竹林扩面提质项目，优先纳入各级预算内资金和财政专项等营造林类工程项目予以支持。低产低效林改造每亩补助不低于200元，人工新造林每亩补助不低于400元，补

助资金由县市区财政统筹解决。

5.支持高标准基地建设。对集中连片300亩以上且为市级以上高标准基地的竹林基地，每个基地给予20万元—30万元一次性奖补，每年筛选20个基地，连续筛选4年。其中，低产低效竹林高标准改造基地，每个基地奖补20万元；竹林新造高标准基地、笋用林高标准基地、竹林下经济高标准基地，每个基地奖补30万元。

6.支持竹林路网建设。因地制宜将竹林道及其相关农村道路连接线纳入旅游路、产业路、资源路、森林防火林道等道路一体化规划建设、管护养护，在相关重大投资、重点工程以工代赈项目等方面予以支持。2025年—2028年，每年筛选市级竹林道高标准路300公里，每公里奖补1万元。

（三）产业人才扶持

7.强化企业用工保障。市县两级建立竹产业企业用工快速响应机制，全面保障企业用工需求。

8.加强职业技能培训。鼓励企业加强职业技能培训和人才自主评价认定。建立竹产业紧密型技能人才联络体系，推行“四单”职业技能培训模式，落实各类培训政策性补贴；其中，对新型学徒制培养中级工、高级工的企业每年分别给予6000元/人、8000元/人的补贴（补贴期限最长不超过2年）。采取“企校双制、工学一体”模式为企业培养高技能人才，职业院校可根据企业需求，承担企业员工的培训。

9.落实稳岗就业补贴。对当年企业

自行招用员工、稳岗3个月以上且参加社会保险的,按照技能人才(中级技能证书及以上)800元/人、应届高校毕业生和就业困难失业人员1000元/人的标准给予企业一次性吸纳就业稳岗补贴,所需资金按规定从就业专项资金中列支。

10.落实创业贷款扶持。对符合创业担保贷款申请条件的小微企业,1年内新招用符合创业担保贷款申请条件的人数达到企业现有在职职工人数的10%(在职职工人数超过100人的企业达到5%),并与其签订1年以上劳动合同,无拖欠职工工资、欠缴社会保险费等违法违规信用记录,按照规定最高可获得不超过400万元的创业担保贷款扶持,贷款期限不超过2年。

11.支持企业人才引进。企业引进高层次及急需紧缺人才,可申报“五溪计划”,按照相关规定享受相应政策待遇。经认定的A、B、C、D、E类高层次人才和市级园区急需紧缺人才,其子女就读公办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普惠性幼儿园,按其意愿安排,由就读学校(幼儿园)所在地教育行政主管部门协调落实。

(四) 出口贸易扶持

12.落实物流补贴。支持笋竹产品通过西部陆海新通道拓展海外市场,并享受怀化国际陆港相关物流优惠政策,具体参照《怀化国际陆港资金管理办法》及省、市相关文件执行。

(五) 产业融资扶持

13.拓宽金融支持渠道。由产业园区提供风险补偿资金,合作银行向符合“潇湘财银贷”申请条件的企业提供风

险补偿资金贷款,单个企业最高不超过500万元,单笔贷款期限不超过3年。鼓励银行及保险机构以林权抵押为重点开发“竹林贷”“竹林险”等金融、政策性保险产品,支持竹产业扩大融资。鼓励其他金融机构为企业提供“科技型企业知识价值信用贷款”“税e贷”及通过供应链金融方式融资等融资服务,具体按商业银行相关政策执行。

14.加大产融合作支持力度。支持政府平台资金、国企投资基金、私募股权基金投资竹产业。对有前瞻性技术和未来市场的项目提供有梯度的创业引导基金、产业引导基金和天使基金,形成“引进项目—项目落地—股权扩大或者退出”的产业发展模式。发挥怀化“国家产融合作试点城市”优势,组织企业参加产融合作全国性路演,加强政银企合作对接,强化产业金融支持,丰富信贷产品,发展普惠金融、科技型知识价值信用贷款和中小企业商业价值信用贷款,持续开展小微企业金融服务提升行动。

(六) 企业培育扶持

15.扶持企业入规。鼓励企业入规,分3年对新人规工业企业分别给予5万元、3万元、2万元奖补。

16.提升服务效能。对竹产业项目立项设置绿色通道,依法对适用容缺办理的立项资料实行告知承诺制。重点意向招引项目由产业链招商专班负责,定期回访、定点跟踪,加快转化成签约项目。对投资额5000万元以上的省、市重点项目(或投资额500万美元以上的外资项目)实行“一个项目、一名市级领

导、一个工作专班、一个方案、一抓到底”的“五个一”协同服务机制，提升企业开办、项目审批、开工建设、投产运营、政策兑现等企业全生命周期服务效能。

17.优化营商环境。推行园区检查报备制，市县有关单位未向园区管委会优化办报备不得入企开展检查、评价、调研等活动。对符合“企业家绿卡”条件的企业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园区管委会初审后，实行即报即批，可以享受子女入学、就医就诊、本地旅游、候机乘车、法律服务、政务服务等方面的优惠服务。

(七) 科技创新扶持

18.打造创新平台。对新认定的院士工作站给予100万元一次性奖励；对新获批的国家级、省级、市级的重点实验室、技术创新中心分别给予50万元、20万元、10万元一次性奖励；对新获批的国家级、省级、市级企业技术中心、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工程研究中心、新型研发机构分别给予30万元、20万元、10万元一次性奖励；对建有研发平台的企业，在市本级科技计划项目评审、立项及资金配置方面予以倾斜支持；对新认定的国家级、省级、市级创新联合体、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牵头单位分别给予30万元、20万元、10万元一次性奖励；对新获批的国家级、省级、市级科技企业孵化器、众创空间、星创天地和科普基地分别给予20万元、10万元、5万元一次性奖励。

19.提升创新能力。对新认定、重新

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分别给予20万元、10万元申报奖励；对新认定的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湖南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分别给予10万元、5万元奖励（与获批认定高新技术企业奖励可叠加）。在此基础上，按认定年度研发经费（以税务部门税前加计扣除认定为准）新增部分的10%进行补贴，合计最高补贴30万元。在市本级科技计划项目评审、立项及资金配置方面对高新技术企业承担的项目加大倾斜支持力度。

(八) 品牌建设扶持

20.鼓励设计创新。企业与工业设计机构、院校合作开展设计外包、定制设计等业务的，按当年实际交易额的10%给予奖励，最高奖励不超过30万元。

21.提升产品质量。对获得中国质量奖、省长质量奖、市长质量奖的组织分别给予200万元、100万元、30万元奖励；对获得中国质量奖、省长质量奖、市长质量奖的个人分别给予20万元、10万元、5万元奖励；对获得中国质量奖提名奖、省长质量奖提名奖、市长质量奖提名奖的组织分别给予10万元、5万元、2万元奖励；对获得中国质量奖提名奖、省长质量奖提名奖、市长质量奖提名奖的个人分别给予5万元、2万元、1万元奖励，并颁发证书和奖牌。

22.奖励参与标准制定。对主导制、修订标准的企业给予一次性奖励。其中，主导制、修订国家标准的，奖励30万元/项；主导制、修订省级标准的，奖励20万元/项；主导制、修订地方标准

的,奖励10万元/项。

23.支持品牌宣传。打造“雪峰竹品”区域公用品牌,每年从产业发展引导资金中安排50万元支持品牌建设和宣传。

24.扶持品牌创建。对成功创建品牌的企业,给予一次性奖励。其中,对企业通过管理体系认证、境外产品认证、境外专利申请和境外商标注册等项目费用按不超过70%标准给予支持,单个企业年度支持总额不超过30万元;对获得省级名牌产品的,奖励15万元;对认定获批国家级、省级重点新产品的,分别给予5万元、2万元奖励。同一企业、同一品牌、同一产品荣获同一层次的奖励只享受一次,不重复享受。

25.落实参展补贴。对企业为开拓海外市场以参展商名义实地参加境外展会或境内重点国际性展会的,展位费给予不超过70%的支持,单个企业年度支持总额不超过30万元;对企业以采购商名义实地参加境外展会开展国际性采购且签订采购合同的,对发生的实际人员费用给予不超过50%的支持,单个企业年度支持总额不超过5万元;对参加国家层面展会的,给予展位费、特装费、运输费不超过50%的支持,单个企业单次展会年度支持总额不超过10万元,对企业参会人员按1000元/次/人标准给予支持,单个企业单次展会支持不超过3人。

支持竹产业协会充分发挥桥梁、纽带和行业自治管理作用,每年给予怀化市竹产业协会经费补助不少于30万元,

用于举办竹产业论坛、节会展览、业务培训、产业宣传等。县市区财政每年给予县级竹产业协会一定经费补助。

(九)销售拓展扶持

26.支持“以竹代塑”产品推广应用。鼓励全市各级机关及事业单位、团体组织在政府采购时优先采购竹家具、竹地板、竹建材、竹制办公用品等竹制品;员工食堂广泛使用笋食材、笋食品;广大干部职工积极做竹产品、竹文化、竹风景的消费引领者、宣传推广者。政府投资建设的建筑、交通运输、市政、水利等工程项目,在不影响工程质量等指标前提下,鼓励使用竹缠绕材料、竹基复合材料、竹结构和竹质建材等“代木、代塑、代钢”竹产品。

27.支持发展电商。支持外贸型生产企业建设完善境外分支机构、展示销售中心、仓储物流中心、融资和风控体系等国际营销体系,对所产生的费用给予不超过70%的支持,单个企业年度支持总额不超过30万元。

(十)竹旅融合扶持

28.积极推进竹旅融合。对主营竹文旅的单位或个人按有关政策通过评审或获得奖项的给予奖励。对新评定的国家5A、4A级旅游景区分别给予200万元、50万元奖励;对新评定的国家级、省级旅游度假区分别给予100万元、50万元奖励;对获得省五星级、四星级的乡村旅游区(点)分别给予10万元、5万元奖励;经市文化旅游广电体育局组织,在国家旅游行政主管部门主办的旅游商品大赛中获得金、银、铜奖的单位或个

人,分别给予3万元、2万元、1万元一次性奖励;在省级旅游行政主管部门主办的旅游商品大赛中获得金、银、铜奖的单位或个人,分别给予1万元、0.5万元、0.3万元一次性奖励。

三、附则

1.对具有重大经济效益或社会效益的企业或本政策未列的特殊事项,经公平竞争审查后,可按“一事一议”原则给予政策支持。本政策与本市其他政策有重叠、交叉的,按照从高且不重复原则执行。

2.单个主体同时符合多个项目奖励条件的,可叠加享受奖励。

3.本政策中各类补贴、奖励及其他财政支出由受益财政负担。由市财政和受益财政共同承担的奖补资金项目,市财政和受益财政按比例分担,已有政策的按现行政策执行,本政策新增项目由市财政和受益财政按“三七”比例执

行。

4.奖补资金申报、认定、审核、审批、监督、拨付等程序及实施细则,由市财政局、市林业局、市发展改革委、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农业农村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文化旅游广电体育局、市交通运输局、市商务局、市市场监管局、市科技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和相关县市区人民政府等有关单位另行制定。

5.存在恶意欠缴税款、拖欠贷款和职工工资及发生较大环保、安全生产事故的,当年不得享受本政策。对弄虚作假、虚报冒领奖励资金的,将采取停止拨款、全额追回已取得奖励资金、取消申请资格、纳入诚信记录等措施,构成犯罪的依法移送司法机关处理。

6.本政策自公布之日起施行,有效期5年。期间如遇国家、省、市相关政策调整,按调整后的政策执行。

(上接第10页)

鼓励重点单位通过保险形式防御气象灾害风险;鼓励保险机构将重点单位的气象防灾减灾建设规范化、标准化程度作为核定保险费率的参考依据。

第十七条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应当组织气象主管机构会同相关部门加强对重点单位气象灾害应急预案编制、应急演练、知识培训、隐患排查等工作的指导,提高重点单位防灾减灾、自救互救能力。

第十八条 县级以上气象主管机构应当会同有关行业主管部门对重点单位落实气象灾害防御责任情况进行专项检查或者抽查,检查抽查情况向同级人民政府有关部门通报。

第五章 附则

第十九条 本办法自公布之日起施行,有效期五年。

怀化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怀化市气象灾害防御重点单位 气象安全管理办法》的通知

怀政办发〔2024〕32号

HHCR-2024-01009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直有关单位：

《怀化市气象灾害防御重点单位气象安全管理办法》已经市人民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怀化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4年11月13日

怀化市气象灾害防御重点单位气象安全 管理办法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了加强气象灾害防御重点单位的气象安全管理，避免、减轻气象灾害造成的损失，保障人民生命和财产安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气象法》《气象灾害防御条例》《湖南省气象灾害防御条例》等法律、法规，结合本市实际，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本办法适用于本市行政区

域内气象灾害防御重点单位的确定、气象灾害防御和监督检查等气象安全管理活动。

本办法所称气象灾害防御重点单位（以下简称重点单位），是指易遭受暴雨（雪）、雷电、冰冻、高温、干旱、低温、大风、冰雹、大雾等影响气象灾害，容易造成较大人员伤亡、财产损失或者引发较大以上生产安全事故的单位。

第三条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应当加

强对重点单位气象安全管理工作的组织领导和经费保障，建立健全重点单位气象安全工作协调机制和联合检查结果通报机制，及时协调、解决气象安全管理中存在的重大问题。

第四条 县级以上气象主管机构应当加强对重点单位气象灾害防御工作的指导、监督和管理，建立健全重点单位气象灾害防御制度。

未设立气象主管机构的县市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经济技术开发区、工业园区等应当指定有关部门负责管理区域内重点单位气象灾害防御工作。

乡镇人民政府和街道办事处应当协助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有关部门依法履行重点单位气象安全管理相关职责。

发展改革、应急、公安、民政、教育、工业和信息化、自然资源和规划、生态环境、住房城乡建设、交通、水利、农业农村、商务、文化旅游广电体育、卫生健康、林业等部门按照职责分工做好本行业、本领域重点单位气象灾害防御工作。

第二章 重点单位的确定

第五条 重点单位的确定应当综合考虑以下因素：

(一) 单位所处气象灾害风险区划的等级；

(二) 单位的位置及其所处区域的地形、地质、地貌、气象、环境等条件；

(三) 单位的生产特性及其对经济

社会发展和民生保障的重要性；

(四) 发生灾害性天气时可能造成的损失程度。

第六条 下列单位可以确定为重点单位：

(一) 易燃易爆物品、危险化学品、有毒有害物质、放射性物品、危险废物等危险物品的生产、经营、储存、装卸、收集、运输、处置单位；

(二) 通信、电力、供水、燃气、广电、公共交通等对国计民生有重大影响单位；

(三) 学校(含幼儿园)、医疗卫生单位、商场、车站码头、机场、旅游景区、大型娱(游)乐场所(馆)、体育场馆、会展场馆等人员密集场所以及从事大型生产、大型制造业等劳动密集型的单位；

(四) 重大基础设施、大型工程、公共工程等在建工程的承建单位；

(五) 大中型水库、矿山、尾矿库、大型林场、大型农场等经营管理单位；

(六) 省级以上重点文物保护单位或者文物收藏单位；

(七) 其他因气象灾害容易造成较大人员伤亡、财产损失或者引发较大以上安全事故的单位。

第七条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相关行业领域主管部门应当根据本办法的规定，向本级气象主管机构提出拟定重点单位名录建议；相关单位认为符合重点单位条件的，可以向其所在地气象主管机构提出纳入重点单位名录的建议。

未设立气象主管机构的县市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经济技术开发区、工业园区等，由其指定的有关部门按前款规定向市级气象主管机构提出纳入重点单位名录的建议。

气象主管机构应当会同本级相关部门组织专家或者委托第三方专业机构对拟定的重点单位名录进行评估，评估结果报市级人民政府审定后向社会公布。

第八条 油库、气库、弹（炸）药库、危险化学品仓库、加油（气）站的经营管理单位以及烟花爆竹、石化等易燃易爆物品、产品的生产经营单位，由气象主管机构会同行业主管部门直接列入重点单位名录，报市级人民政府审定后向社会公布。

第九条 重点单位名录应当根据气象灾害防御实际需要及时调整，实行动态管理，至少每两年更新一次。

列入重点单位名录的单位不再符合本办法规定的，由单位或者行业主管部门向所在地气象主管机构提出申请，经气象主管机构会同相关部门核实后，报本级人民政府确认将其移出重点单位名录，并向社会公布。

第三章 气象灾害防御

第十条 重点单位应当将气象灾害防御工作纳入本单位安全生产责任制内容，按照规定明确气象灾害防御责任人、气象灾害防御管理机构或者管理员，建立健全气象灾害防御工作制度。

制定本单位气象灾害应急预案并开

展应急演练、知识培训、定期巡查、设施维护、灾情调查、自救互救、情况报告等工作。

第十一条 重点单位的主要负责人是本单位气象灾害防御责任人，对本单位的气象灾害防御工作全面负责。

气象灾害防御责任人应当履行下列职责：

（一）建立健全并落实本单位气象灾害防御责任制；

（二）组织制定本单位气象灾害防御工作制度并督促落实；

（三）保障本单位气象灾害防御工作所需经费；

（四）在灾害性天气影响或者气象灾害发生期间，指挥开展气象灾害防御及自救互救等工作；

（五）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气象灾害防御职责。

第十二条 重点单位防御管理机构或者管理员应当履行下列职责：

（一）履行本单位气象灾害应急预案、应急演练、知识培训、设施维护、灾情调查、情况报告等职责，管理本单位气象灾害防御档案；

（二）组织确定气象灾害防御重点部位，根据需要设置安全标志；

（三）保障气象灾害预警信号接收与传播设备的正常运行，接收到气象灾害预警信号后在本单位及时传播；

（四）定期组织开展巡查，对检查发现的隐患，提出整改意见并督促整改；

（五）在灾害性天气影响或者气象

灾害发生期间,协助气象灾害防御责任人开展气象灾害防御及自救互救等工作;

(六)完成本单位的其他气象灾害防御工作。

第十三条 重点单位可以根据易受影响的气象灾害种类,建设气象灾害预报预警信息接收设施设备,接收气象灾害预警信息,并结合本单位实际情况,通过有效途径在本单位内部传播,安排相关人员进入岗位,根据气象灾害应急预案,及时启动应急响应,设计避灾路线图或者明确避灾场所,采取防御措施,提高气象灾害防御能力。

发生气象灾害或者由其造成的安全事故,可能危及相邻区域安全时,重点单位应当立即向所在地人民政府有关部门报告,并服从政府有关部门的指挥、调度。

气象灾害预警信号生效期间,重点单位应当根据本单位实际,按照相应的标准规范或者防御指南,采取相应防御措施。

第十四条 重点单位应当根据本单位的特点开展定期巡查。定期巡查包括以下内容:

(一)气象灾害隐患排查、整改及防范措施落实情况;

(二)气象灾害防御重点部位管理情况;

(三)气象监测预报预警设施、雷电防护等防御装置、器材、设施的检测及日常维护情况;

(四)其他需要巡查的内容。

定期巡查应当做好记录工作,记录内容包括巡查时间、巡查人员、巡查内容和部位、巡查结果及处置情况等,巡查记录由巡查人员签字确认。

第十五条 重点单位应当建立气象安全管理档案,包括以下内容:

(一)易受影响的气象灾害种类,气象灾害防御重点部位;

(二)气象灾害防御责任人、气象灾害防御管理机构或者管理员的相关文件资料;

(三)气象灾害防御工作制度,包括气象灾害防御应急预案、巡查办法等制度文件;

(四)应急演练、知识培训、定期巡查等开展情况记录,雷电等防御装置、器材、设施的检测及日常维护记录;

(五)气象灾害应急处置情况;

(六)气候可行性论证报告;

(七)其他需要归档的资料。

第四章 监督管理

第十六条 鼓励农业、自然资源、林业、水利、旅游等行业重点单位根据自身生产经营需求,依法依规建设气象监测设施,并按照有关规定向气象主管机构备案及汇交资料,气象主管机构应当对相关工作给予指导和监督。

鼓励和支持相关部门、行业协会和科研机构等开展重点单位生产活动与气象要素关系研究,提高气象灾害防御能力。(下转第6页)

怀化市烟草专卖局关于印发《怀化市烟草制品零售点合理布局规划》的通知

怀烟法〔2024〕68号

HHCR-2024-42001

各县级烟草专卖局、市局机关各部门：

现将《怀化市烟草制品零售点合理布局规划》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怀化市烟草专卖局

2024年11月26日

怀化市烟草制品零售点合理布局规划

第一条 为加强烟草专卖管理，规范烟草市场秩序，切实维护国家、零售户和消费者的利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烟草专卖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烟草专卖法实施条例》《烟草专卖许可证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结合本市实际，制定本规划。

第二条 本规划适用于怀化市行政区域范围内烟草制品零售点的设定和布局。

烟草制品零售点（以下简称“零售点”）是指依法取得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从事烟草制品零售业务的公

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开展烟草制品零售业务的经营场所。

第三条 零售点布局遵循依法依规、放管结合、公正公开、方便消费、合理配置的原则，逐步达到基本满足社会需要、零售户规范经营、市场秩序良好的目标。

第四条 以街道社区和行政村作为基本框架，将怀化市行政区域划分为若干较为稳定、相对独立的市场单元，根据各市场单元的人口、点状空间数据、环境属性、经济、消费等多维度数据，并结合零售许可、零售户经营数据等因素科学建模测算，确定

各市场单元的烟草制品零售点规划上限数量(以下简称“规划上限数量”)及布局条件。

第五条 零售点数量达到规划上限数量的市场单元为饱和单元,不予新增零售点,有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新办意愿的经营者可以按照《怀化市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轮候制度》的要求进行排队轮候登记。

零售点数量低于规划上限数量,但现有零售户、排队轮候人和已受理的新办申请人的数量之和达到规划上限数量的市场单元,对于未进行排队轮候登记的经营者,该市场单元仍视为饱和单元。

市场单元及规划上限数量在市政府门户网站向社会公示。

怀化市烟草专卖局对烟草制品零售点合理布局进行动态管理和评估,根据评估情况定期调整市场单元及规划上限数量,并向社会公布。

第六条 零售点间隔距离原则上应保持30米以上。

第七条 在满足本规定第五条、第六条的前提下,下列区域限制设置零售点:

(一)火车站、高铁站、机场等区域内部,汽车,轮船等候(车)船厅内部等。在上述区域范围内根据场内面积及旅客流量合理设置零售点,原则上每3个门店可设置1个零售点,不满3个门店的可设置1个零售点;

(二)城市、县城大型综合集贸市场、农副产品集贸市场、货物集散

中心、物流园区,在上述区域范围内门店数量在200个以下的,零售点数量设置在5个以内,每增加40个门店可增设1个零售点,零售点总量设置在10个以内;

(三)封闭式住宅小区内非临街有单独产权且具备法定经营资质和经营条件的零售点,按照小区户数布局,每400户设置1个零售户点,不足400户可设置1个零售点。开放式住宅小区参照本规划第六条标准设置;

(四)农村乡镇、村所在地的综合集贸市场、农副产品集贸市场、物流集散中心,上述区域范围内门店数量在100个以下的,零售点数量设置在5个以内,每增加20个门店可增设1个零售点,零售点总量设置在10个以内;

(五)县、乡级公路两侧(城区、集镇段除外)零售点间隔距离保持在1000米以上;

(六)具有卷烟批发行为被烟草专卖局确定为重点整治的区域,不再新增零售点;

(七)以经营各类非烟草制品为主的其他商品零售专业店和非零售业态店铺(包括但不限于:五金材料、建材装饰、服装鞋帽、药店诊所、美容美发、花店渔具、通信器材、仪器仪表、金银珠宝、汽车美容、汽车销售、汽车租赁、图文打印、图书音像、房屋中介、家私家电、香烛祭祀、修理修配、废品回收、物流快递、棋牌娱乐、玩具文具、母婴用

品、肉类蔬菜，生鲜水果、彩票销售、培训咨询、摄影扩印、保健按摩、灯饰锁具、皮具家纺、机耕农具、农畜养殖、小型餐饮和网吧游戏等经营场所)等，办理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的数量不得超过辖区内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总量的1%。业态认定标准执行《零售业态分类》(国家标准GB/T 18106-2021)规定。

第八条 下列区域禁止设置零售点：

(一) 幼儿园、中小学校校内及进出通道口向外延伸50米范围以内；

(二) 无固定经营场所的，如流动摊点(车、棚)、违章建筑、临时建筑或城市规划内正在拆迁建筑，但是能够出具政府主管部门占道经营许可或其他准予经营证明的除外；

(三) 经营场所与住所不相独立，与住所的范围无法明确划分的，如经营场所为住所的客厅、阳台、窗口、储藏室、餐厅、地下室和车库等(经依法审批改为经营用途的除外)；

(四) 生产、销售、存储、运输易燃易爆或有毒有害物质，及容易腐蚀挥发或产生粉尘造成烟草制品污染并对人体或环境造成潜在危害和伤害的场所，包括化工化学、农药化肥、烟花鞭炮、燃油燃气等，但是具备安全保障措施的加油(气)站便利店除外；

(五) 专业商业办公用楼(写字楼)，但是平层全开放式门店除外；

(六) 已被政府纳入拆迁规划的区域或已取缔的非法烟草制品交易市场；

(七) 政府规定禁止或不宜经营烟草制品的区域，如党政机关内部、医疗机构内部、托幼机构内部等；

(八) 法律、法规、规章和国家烟草专卖局规定的其他不得设置零售点的区域。

第九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本人自主经营且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名下无烟草零售许可证并且未享受过照顾政策的，适当放宽零售点间隔距离的限制，即与周边最近零售点间隔距离保持15米以上，但不得突破市场单元规划上限数量限制：

(一) 持有一、二、三级残疾证的残疾人；

(二) 持有退伍军人证件或持有转业证的退伍军人(被安排工作的除外)；

(三) 经营场所营业面积在500平方米以上的超市和商场。

第十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不受市场单元规划上限数量和零售点间隔距离的限制：

(一) 本人自主经营且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烈士、因公牺牲军人、病故军人遗属优待证”的优待对象，同一家庭仅限享受该政策一次；

(二) 本规划实施前设立或因客观情形变化产生的幼儿园、中小学周围的持证零售户，在原许可证有效期

内持证人申请变更到原发证机关辖区内其他地址经营的；

(三) 因道路规划、城市建设等客观原因造成无法在核定经营地址经营，在原许可证有效期内持证人申请变更到原发证机关辖区内其他地址经营的；

(四) 军队大院、拘留所、看守所、戒毒所、监狱等对内经营的区域(不含朝外临街铺面)，每个区域不超过1户；

(五) 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的许可范围仅为“雪茄烟本店零售”的专业雪茄吧，且市本级(鹤城区、中方县)不超过4户，各县不超过1户。

第十一条 申请人的经营场所应与住所相独立。申请人的经营场所为前店后宅的，烟草专卖局现场勘验时应当对其经营场所与生活起居场所做出明确划分，且申请人应当签字确认，作为后续行政执法检查的依据。申请人拒绝签字确认的，视同经营场所与住所混同，按本规划第八条第三项处理。

申请人存放烟草制品的储藏室、仓库与经营门店相分离的，视为经营场所的附属仓库，有义务接受烟草专卖局的监督检查。

第十二条 本规划中零售点间隔距离为最短可通行间距，其测量标准遵循下列规则：

(一) 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中有关行

人道路通行的规定；

(二) 将新办申请人的经营场所的出入口中心点与最邻近的零售点的出入口中心点作为起始点和终止点，有多个出入口的，选择两者距离最近的两个出入口作为起始点和终止点；

(三) 测量时，不得将破坏草坪、花坛、绿化带、隔离设施等形成的临时性通道作为测量行走通道。因道路施工、临时封闭，或遇到临时性障碍物需绕行的距离，不计入临近两个零售点间隔距离。

第十三条 本规划中“以上”“以下”“以内”均包含本数。

第十四条 本规划中的幼儿园是指由当地教育主管部门依法审批设立的学前教育机构。中小学校是指普通中小学、特殊教育学校、中等职业学校、专门学校。

本规划所称进出通道口是指幼儿园、中小学校可通行车辆或行人的所有进出通道口，包括只允许内部人员、车辆进出的通道。

本规划所称营业面积是指用于经营业务的面积(不含仓库)。

第十五条 本规划自公布之日起施行，有效期为5年，原《怀化市烟草制品零售点合理布局规定》(怀烟法〔2023〕34号)同时废止。

附件：怀化市烟草制品零售点合理布局规划表

怀化市烟草制品零售点合理布局规划表

附件

序号	所属区县	市场单元	具体范围	规划上限数量
1	市本级	鹤城区城北街道城北街道1号区域	瑞丰路社区、茅谷冲社区管辖范围	54
2	市本级	鹤城区城北街道、盈口乡城北街道2号区域	龙塘社区、胜利村、宝家山社区管辖范围	88
3	市本级	鹤城区城北街道城北街道3号区域	育林社区、怀北路社区、中坡社区管辖范围	105
4	市本级	鹤城区城北街道城北街道4号区域	火车站社区、嫩溪垅社区管辖范围	118
5	市本级	鹤城区城南街道城南东南角区域	奥林社区、禾塘村(怀化绕城高速北侧)管辖范围	67
6	市本级	鹤城区城南街道红星南路南段	仙人桥社区、南站社区、湖天桥社区管辖范围	108
7	市本级	鹤城区城南街道、红星街道天星东路周边商区	杨村社区、长泥坡村、杨村村管辖范围	212
8	市本级	鹤城区城南街道、盈口乡城南高速南部区域	禾塘村(怀化绕城高速南侧)、岩头村(怀化绕城高速南侧)、泸阳国有林场、水垅村、桥梁村管辖范围	6
9	市本级	鹤城区城南街道、盈口乡城南工业园	新桥社区、湾潭社区、池回村、井坪村管辖范围	71
10	市本级	鹤城区城南街道、盈口乡狮子岩区域	狮子岩村、狮子岩社区管辖范围	20
11	市本级	鹤城区城南街道、盈口乡万达周边商圈	红星村、湖天桥村、西冲社区、岩头村(怀化绕城高速北侧)管辖范围	82
12	市本级	鹤城区城中街道城中街道1号区域	芷江路社区、雪峰社区、新街社区、文化山社区、茶园社区管辖范围(副食批发城为重点整治区域)	210
13	市本级	鹤城区城中街道城中街道2号区域	铁树湾社区、鹤洲社区、斜水塘社区、东兴社区、三角坪社区、西兴社区、天星坪社区、人民路社区、府星路社区管辖范围	298

序号	所属区县	市场单元	具体范围	规划上限数量
14	市本级	鹤城区河西街道河西街道1号区域	德善社区、舞阳社区、滨江社区、新园社区管辖范围(农副产品交易中心为已取缔的非法烟草制品交易市场)	256
15	市本级	鹤城区河西街道河西街道2号区域	黄家山村、李公湾村、坳背村、方石坪村、凤坪村、花背村管辖范围	143
16	市本级	鹤城区红星街道红星街道1号区域	红星桥社区、红星路社区管辖范围	82
17	市本级	鹤城区红星街道红星街道2号区域	武陵社区、清水湾社区、塘冲社区、湖天社区、锦园社区管辖范围	149
18	市本级	鹤城区红星街道红星街道3号区域	香洲社区、惠民社区、锦溪社区、宏宇社区、幸福湾社区、赵家山村管辖范围	224
19	市本级	鹤城区黄金坳镇黄金坳镇1号区域	清水溪社区、黄金坳村、仇家村、汪家村、水环口村、败泥冲村、里三元村管辖范围	90
20	市本级	鹤城区黄金坳镇黄金坳镇2号区域	尽远村、江垅湾村、张家村、坪星村、远垅村、长潭村、水沙溪村、白岩坳村管辖范围	32
21	市本级	鹤城区凉亭坳乡凉亭坳乡1号区域	杨潭村、罗家溪村、尹家岭村、竹林湖村、曹家坡村、杨地坪村管辖范围	61
22	市本级	鹤城区凉亭坳乡凉亭坳乡2号区域	贺家田村、老寨溪村、板栗坪村、枫木潭村管辖范围	7
23	市本级	鹤城区坨院街道坨院街道1号区域	金海村、双村、板山村、山下村、四方田村、新街村管辖范围	83
24	市本级	鹤城区坨院街道坨院街道2号区域	犀牛村、云箭社区、学院岭社区、军民社区、城东社区、阳塘村、坨院村、犁头园村、岩添村管辖范围	150
25	市本级	鹤城区迎丰街道、盈口乡迎丰街道1号区域	府前社区、长湾里社区、炉天冲村(武陵路南侧)、银湾社区、学林社区管辖范围	110

序号	所属区县	市场单元	具体范围	规划上限数量
26	市本级	鹤城区迎丰街道迎丰街道2号区域	太平桥社区、迎丰社区、团结社区、莲花池社区管辖范围	83
27	市本级	鹤城区迎丰街道迎丰街道3号区域	板桥铺社区管辖范围	101
28	市本级	鹤城区迎丰街道迎丰街道4号区域	天生塘社区、华峰社区、顺天桥社区管辖范围	91
29	市本级	鹤城区盈口乡盈口乡1号区域	炉天冲村(武陵路北侧)、新垦村、榆市村管辖范围	37
30	市本级	鹤城区盈口乡盈口乡2号区域	新家庄村、团结村管辖范围	27
31	市本级	鹤城区黄岩旅游度假区黄岩度假村	大坪村、白马村管辖范围	16
32	市本级	中方县蒿吉坪瑶族乡蒿吉坪瑶族乡	罗洪村、吉都堂村、干田垄村、助溪村、三岔溪村、桃江村管辖范围	9
33	市本级	中方县花桥镇花桥镇1号区域	排叶村、白沙溪村、槐子坪村、半坡村、龙场村、芭蕉溪村、老树寨村管辖范围	19
34	市本级	中方县花桥镇花桥镇2号区域	花桥村、火马塘村、千丘田村、洞竹山村、三冲口村、双龙溪村管辖范围	53
35	市本级	中方县接龙镇接龙镇	卧龙村、龙溪村、桥头村、新庄村、老屋村管辖范围	28
36	市本级	中方县泸阳镇泸阳镇1号区域	下坪村、桥上村、五里村、泸阳村、鸡公坡村管辖范围	82
37	市本级	中方县泸阳镇泸阳镇2号区域	聂家村、和平村、细坝村、泸西村、白洋坪村、新店坪村管辖范围	49
38	市本级	中方县铁坡镇铁坡镇1号区域	杨柳村、江坪村、铁坡村、板溪村、培丰村管辖范围	33
39	市本级	中方县铁坡镇铁坡镇2号区域	活龙村、活水村、梨花村、金银村、锦溪村、阳丰村管辖范围	24
40	市本级	中方县桐木镇桐木镇1号区域	桐坪村、黄家湾村、桐木村、黄松坳村管辖范围	27

序号	所属区县	市场单元	具体范围	规划上限数量
41	市本级	中方县桐木镇桐木镇2号区域	丰坡村、大松坡村、半界村、宝寨村、楠木铺村管辖范围	13
42	市本级	中方县铜鼎镇铜鼎镇	铜鼎村、谢家村、桐木树村、蛮田村、青市村、重义溪村、罗家冲村、砖墙脚村管辖范围	34
43	市本级	中方县铜湾镇铜湾镇1号区域	松坡村、黄溪村、竹元头村、水落岸村、费家田村、麻溪江村、思坪村管辖范围	13
44	市本级	中方县铜湾镇铜湾镇2号区域	太平村、和村村、渡江坡村、堆子村、丁家村、梅树村管辖范围	11
45	市本级	中方县铜湾镇铜湾镇3号区域	铜湾村管辖范围	120
46	市本级	中方县新建镇新建镇1号区域	新建村、康龙村、黄金村、牛眠口村管辖范围	46
47	市本级	中方县新建镇新建镇2号区域	四卧龙村、干冲村、小岩村、黑禾田村管辖范围	4
48	市本级	中方县新路河镇新路河镇1号区域	澄渡江村、里垄村、黄龙坪村、合兴村、坪坳村、字溪村、鱼龙桥村管辖范围	29
49	市本级	中方县新路河镇新路河镇2号区域	新路河村、沅溪村、大竹村、罗家坡村、幸福村、小湾坪村、贵鱼村管辖范围	32
50	市本级	中方县袁家镇袁家镇1号区域	大溪新村村、水仙村、蒋家村管辖范围	10
51	市本级	中方县袁家镇袁家镇2号区域	袁家村、桂花村、上炉村、坳头村管辖范围	20
52	市本级	中方县中方镇中方镇1号区域	白良村、塘家田村、陈家湾村、板山场村、芭蕉村管辖范围	9
53	市本级	中方县中方镇中方镇2号区域	冯家湾村、城南社区、牌楼村、炉亭坳村、桥亭村、竹站村管辖范围	58
54	市本级	中方县中方镇中方镇3号区域	站坪村、水牛田村、顺福村、岩头园村、工业园区社区管辖范围	20

序号	所属区县	市场单元	具体范围	规划上限数量
55	市本级	中方县中方镇中方镇4号区域	柑子园村、塔灯田村、乌溪村、长远村、长塘村、栗山村管辖范围	12
56	市本级	中方县中方镇中方镇5号区域	中方村、莉坪社区、塔山社区、和安社区、荆坪村、龙井村管辖范围	168
57	市本级	中方县中方镇中方镇6号区域	同乐社区、铜锣村管辖范围	121
58	通道县	通道侗族自治县陇城镇陇城1号	陇城村、路塘村、远冲村管辖范围	24
59	通道县	通道侗族自治县陇城镇陇城2号	马田村、坪阳村、东江村、老寨村、恩科村、甘溪村管辖范围	28
60	通道县	通道侗族自治县陇城镇陇城3号	安乡村、新寨村、红星村、西壁村、张里村、洞雷村管辖范围	9
61	通道县	通道侗族自治县坪坦乡坪坦1号	大坪村、中步村、坪寨村、双吉村、高本村、高步村、平日村、坪坦村、岭南村管辖范围	34
62	通道县	通道侗族自治县坪坦乡坪坦2号	半坡村、都天村、皇都村、联坪村、下盘村、双层村、横岭村、务坪村管辖范围	18
63	通道县	通道侗族自治县独坡镇独坡1号	地坪村、骆团村、孟冲村、上岩村、虾团村管辖范围	20
64	通道县	通道侗族自治县独坡镇独坡2号	独坡村、金坑村、坎寨村、木瓜村管辖范围	21
65	通道县	通道侗族自治县大高坪苗族乡大高坪	大高坪村、地了村、黄柏村、龙寨塘村管辖范围	3
66	通道县	通道侗族自治县播阳镇播阳1号	池喇村、地角村、黄土团村、闷团村、水塔村管辖范围	9
67	通道县	通道侗族自治县播阳镇播阳2号	播阳村、陈团村、上湘村、上寨村、新团村、寨什村管辖范围	47
68	通道县	通道侗族自治县菁芜洲镇菁芜洲1号	车控村、地连村、菁芜洲村、老王脚村管辖范围	28

序号	所属区县	市场单元	具体范围	规划上限数量
69	通道县	通道侗族自治县菁芜洲镇菁芜洲2号	八路村、地会村、里勇村、寨头堡村管辖范围	5
70	通道县	通道侗族自治县菁芜洲镇菁芜洲3号	曹家冲村、芙蓉村、江口村、蒋家堡村、龙坪村管辖范围	11
71	通道县	通道侗族自治县万佛山镇万佛山1号	更头村、木脚村、石壁村、石岩村、溪上村管辖范围	17
72	通道县	通道侗族自治县万佛山镇万佛山2号	临口村、五一村、下乡村、杏花村管辖范围	36
73	通道县	通道侗族自治县万佛山镇万佛山3号	雷团村、流源村、坪地村、所里村、土门村管辖范围	10
74	通道县	通道侗族自治县万佛山镇万佛山4号	官团村、江寨村、山溪村、太平岩村、中团村管辖范围	10
75	通道县	通道侗族自治县溪口镇溪口1号	大塘口村、联团村、龙塘村、杉木桥村、小水村管辖范围	29
76	通道县	通道侗族自治县溪口镇溪口2号	北山村、画笔村、罗城村、溪口村管辖范围	17
77	通道县	通道侗族自治县溪口镇溪口3号	北堆村、北麻村、古友村、坪头村、下寨村管辖范围	6
78	通道县	通道侗族自治县溪镇县溪1号	多星村、恭城村、瓜坪村、屯里村、嘉镇村、镇江村管辖范围	63
79	通道县	通道侗族自治县溪镇县溪2号	大塘村、地宅包里村、古冲村、江口村、水涌村、西流村管辖范围	20
80	通道县	通道侗族自治县溪镇县溪3号	兵书阁村、杆子溪村、老湾村、棉花坪村、晒口村、土溪村、张黄村管辖范围	6
81	通道县	通道侗族自治县牙屯堡镇牙屯堡1号	甲田村、金殿村、炉溪村、文坡村、瑶朗村管辖范围	22
82	通道县	通道侗族自治县牙屯堡镇牙屯堡2号	地马村、古伦村、团头村、迳冲村管辖范围	8
83	通道县	通道侗族自治县牙屯堡镇牙屯堡3号	老寨村、桥寨村、通坪村、牙屯堡村管辖范围	44
84	通道县	通道侗族自治县双江镇双江1号	杆梓村、黄柏村、吉利村管辖范围	187
85	通道县	通道侗族自治县双江镇双江2号	城南社区、桥头村管辖范围	86

序号	所属区县	市场单元	具体范围	规划上限数量
86	通道县	通道侗族自治县双江镇双江3号	城北社区、城中社区、寨上村管辖范围	92
87	通道县	通道侗族自治县双江镇双江4号	传素村、生棋村、新塘村、长安堡村、竹塘村管辖范围	6
88	通道县	通道侗族自治县双江镇双江5号	黄家堡村、里问村、马龙村、铺头村、向晖村、瑶团村、竹坪村管辖范围	22
89	通道县	通道侗族自治县双江镇双江6号	烂阳村、罗武村、马家坝村、琵琶村、塘冲村、芋头村管辖范围	12
90	沅陵县	沅陵县北溶乡北溶乡区域	班竹溪村、大洪口村、董山溪村、洞上坪村、蛟口村、碣滩村、落坪村、三八村、覃明头村、桐溪浪村、杨家潭村、张朝垵村、朱红溪村、竹垵村、横石村、隆兴村、卢家湾村、鹿溪口村、南山新村、深溪口村、文家村管辖范围	33
91	沅陵县	沅陵县陈家滩乡陈家滩乡区域	陈家滩村、大庄坪村、金塔村、麻伊溪村、驮子口新村、砚石溪村管辖范围	23
92	沅陵县	沅陵县大合坪乡大合坪乡区域	曹家坪村、茶溪村、大合坪村、符家山村、黄狮垵村、荆竹溪村、廖家坪村、马鞍潭村、七甲溪村、双溪村、天井村、团坪村、万池潭村、阳山坪村、庄屋坪村管辖范围	39
93	沅陵县	沅陵县杜家坪乡杜家坪乡区域	大金坪村、杜家坪村、柳林村、木王村、狮子坪村、松溪村、怡溪村管辖范围	12
94	沅陵县	沅陵县二酉苗族乡二酉苗族乡区域	半溪村、茶溪村、芙蓉村、高竹坪村、戈洞村、洪树坪村、黄泥田村、灰溪村、莲花池村、芦坪村、落鹤坪村、庙坪村、七家村、棋坪村、清水坪村、三溪村、施溪村、四方坪村、四方溪村、太平庵村、田坳村、桐木溪村、乌宿村、溪地坪村、血水潭村、杨柳垵村、酉溪口村、早湖村、扎坪村、长坡村、白岩界村、落仙处村、团枣村、向家界村管辖范围	118

序号	所属区县	市场单元	具体范围	规划上限数量
95	沅陵县	沅陵县官庄镇官庄镇区域	辰洲坪村、从溪口村、龚家湾村、关小溪村、官庄村、海沙坪村、黄金坪村、黄壤坪村、黄土铺村、黄酉溪村、界亭驿村、老街村、荔枝溪村、辽湾溪村、马安铺村、马家坪村、沐濯铺村、宁乡铺村、潘香坪村、清洁河村、三渡水村、舒家溪村、双泉村、太平铺村、铁龙洞村、通溪村、沃溪村、新屋场村、杨家溪村、叶家山村、鱼儿山村、主埠溪村管辖范围	266
96	沅陵县	沅陵县火场土家族乡火场土家族乡区域	鹿鸣溪村、上寨村、石家堰村、桃坪界村、杨公潭村、中村村管辖范围	12
97	沅陵县	沅陵县借母溪乡借母溪乡区域	曹家村、众水溪村、枫香坪村、符家坪村、管山村、教家坪村、借母溪村、军大坪村、两岔溪村、刘家塔村、南溪坪村、上马山村、田家村、筒车坪村、寨溪坪村、张家村、赵家山村、竹坪村管辖范围	54
98	沅陵县	沅陵县荔溪乡荔溪乡区域	坳坪村、池坪村、大元村、高家村、官坪村、光明村、芦洞村、麻疯院、明中村、楠坪村、双合村、桐车坪村、谢村、幸福村、修溪村、张其坳村、竹园村管辖范围	60
99	沅陵县	沅陵县凉水井镇凉水井镇区域	白合村、陈龙界村、大枫溪村、洞溪村、法官堂村、工业新村、广福村、后坪村、湖田冲村、江溪口村、金花殿村、克铺村、腊塘村、李家巷村、莲花坪村、涟泗溪村、凉水井村、亮岩村、刘家坝村、六都坪村、龙虎坪村、棋楠村、冉溪村、上道理村、水田村、寺田坪村、松溪桥村、塘冲村、陶饭铺村、桐油坪村、王家岭村、文昌阁村、溪口村、仙门林场、小枫溪村、徐家村、牙司溪村、杨家坪村、姚家村、云丛洞村、张家佬村、张家坪村、张家滩村管辖范围	182
100	沅陵县	沅陵县麻溪铺镇麻溪铺镇区域	李家村、龙岩头社区、麻溪铺社区、马家村、千丘田村、四方头村、文家坪村、肖家坳村、仰溪铺村、庄田村、岩板铺村管辖范围	56

序号	所属区县	市场单元	具体范围	规划上限数量
101	沅陵县	沅陵县马底驿乡马底驿乡区域	白雾坪村、奔溪村、东溪村、洞头村、方子垭村、黑洞溪村、马底驿村、毛坪村、牧马溪村、坪溪村、王家村、文昌坪村、喜眉村、小塔村、颜家村、榨坪村、长界村管辖范围	52
102	沅陵县	沅陵县明溪口镇明溪口镇区域	陈家溪村、大岩头村、东水溪村、洞头村、高砌头村、胡家溪村、黄秧坪社区、近岩溶村、浪潮村、乐怡溪村、明溪口村、铁路坪村、桐木岭社区会、王家坪村、窝棚溪村、元耳坪村、张家山村、梓木坪村、龙子坪村、三坝滩村、岩落村管辖范围	54
103	沅陵县	沅陵县楠木铺乡楠木铺乡	常德湖村、高坪村、黄腊溪村、两河口村、庙王山村、楠木铺村、齐眉界林场、溶溪村管辖范围	39
104	沅陵县	沅陵县盘古乡盘古乡区域	安龙头村、董家坪村、桂花溪村、红岩村、荔溪口村、岭头村、木州村、盘古村、青木村、三洲村、舒溪口村、双溪村、跳岩村、溪门桥村、小彭村、杨溪村、坳头村、黄茶村、金溪村、栗坡村、罗家村、寿山村管辖范围	28
105	沅陵县	沅陵县七甲坪镇七甲坪镇区域	蚕忙村、丛林坪村、大桥村、洞溪村、扶桑村、高桥村、黄岩坝村、金河村、雷家庄村、梨树村、莲花村、两河村、刘家坪村、柳叶潭村、马颈村、毛塔村、楠木村、七甲坪社区、三星村、石坪村、桃坪村、提茶坪村、铜鼓村、拖舟村、万羊山村、伍家社区、垭头村、洋洒溪村、樟木村管辖范围	120
106	沅陵县	沅陵县太常太常区域	白羊坪村、太安社区、碑岩山村、茶垭村、朝瓦溪村、穿衣溪村、桂竹潭村、和平村、侯子坪村、槐子坪村、立新村、黔中郡村、沙金滩村管辖范围	39
107	沅陵县	沅陵县清浪乡清浪乡区域	八方村、打岩坡村、洞庭溪村、翻身村、高坪村、皇公坪村、廉家湾村、罗家坪村、麻栎坡村、毛垭村、茅洲村、胜平村、水田村、天湖池村、田公坪村、小云溪村管辖范围	28

序号	所属区县	市场单元	具体范围	规划上限数量
108	沅陵县	沅陵县筲箕湾镇筲箕湾镇区域	大坪头村、洞底村、花桥村、蒋家村、金华山村、九龙山村、龙潭坪村、三角坪社区、管箕湾社区、舒溪坪村、双炉村、思通溪村、田家坪村、五里山村、杨溪桥村、野柘村、银华山村、株木山村管辖范围	110
109	沅陵县	沅陵县五强溪镇五强溪镇区域	辰塘溪村、大洞溪村、蒿子溪村、合仁坪村、荷花坡村、蒋家溪村、金银池村、夸父山村、柳林汉村、麻伊伏社区、牛狮坪村、乔子坪社区、石公坪村、四合头村、唐家坪村、唐家湾社区、瓦窑坪村、五强溪社区、学堂坪村管辖范围	116
110	沅陵县	沅陵县肖家桥乡肖家桥乡区域	大坪村、甘溪村、花桥村、清福村、全家坪村、双坪村、沿江村管辖范围	25
111	沅陵县	沅陵县城南沅陵镇城南区域	凤凰山社区、凤鸣塔社区、苦藤铺社区、兰溪口村、老鸦溪社区、望圣坡社区、龙溪村、郑家村村管辖范围	342
112	沅陵县	沅陵县城东沅陵镇城东区域	荷花池社区、鹤鸣山社区、黄草尾社区、廻龙山社区、教场坪社区管辖范围	221
113	沅陵县	沅陵县城西沅陵镇城西区域	龙泉山社区、龙兴社区、馒头嘴村、胜利门社区、桃花岭社区、鸳鸯山社区管辖范围	240
114	辰溪县	辰溪县安坪镇安坪镇集镇管辖范围	安坪村管辖范围	87
115	辰溪县	辰溪县安坪镇安坪镇乡村管辖范围	曾家坪渔业村、鸡鸣溪村、蒋家坪村、九岩坪村、蛮田垅村、石马湾村、桐榆林村、王家洲村、辛木湾村、东冲湾村、深冲湾村、红敏村、猫儿溪村、翁鸡坪村、迎垅村管辖范围	28
116	辰溪县	辰溪县辰阳镇辰阳镇1号区域	桐湾溪村、锦岩村、军屯村、柳树湾社区、龙头井社区、奎星阁社区、陆家湾村、张家溜村、长冲村管辖范围	134

序号	所属区县	市场单元	具体范围	规划上限数量
117	辰溪县	辰溪县辰阳镇辰阳镇2号区域	柘坪村、大坪村、东星社区、丹山社区、桑木桥村、沙坪村、王家坪村、颜家人村、周家人村管辖范围	238
118	辰溪县	辰溪县辰阳镇辰阳镇3号区域	东风社区长城路以西范围；晓园新村二期、林业局、电力公司、沿江花园、心家泊二期南至沅江，北至东风路为界，往西直至商贸街、中医院，观澜桥区域管辖范围	142
119	辰溪县	辰溪县辰阳镇辰阳镇4号区域	六弓塘村、泡潭村、大淤潭村、东风社区长城路以东范围；包含未来城、山水豪庭、天元华府、紫辰府、体育中心周边千鸿名都、六弓塘安置区、华盛家园至辰州府沿河至二桥区管辖范围	134
120	辰溪县	辰溪县船溪乡管辖范围	厂坪村、田头坪村、汀流村、桐木冲村、向家村、兵马冲村、船溪驿村、小溪河村、长坡村管辖范围	28
121	辰溪县	辰溪县大水田乡管辖范围	茶田垌村、大水田村、垌山村、杉木溪村、社塘村、土桥村、永安庄村、云田垌村、中庄村、道光溪村、岩屋塘村管辖范围	53
122	辰溪县	辰溪县后塘瑶族乡后塘乡管辖范围	茶园坪村、丹山村、二塘村、纪岩村、莲花村、元坪村、金桥村、六里村、前塘村、王家村、漩湾村、岩门村管辖范围	84
123	辰溪县	辰溪县黄溪口镇黄溪口乡村管辖范围	大湾村、芙蓉村、黑家溪村、毛家田村、三羊田村、双溪村管辖范围	22
124	辰溪县	辰溪县黄溪口镇黄溪口集镇管辖范围	黄溪口村、罗新村管辖范围	100
125	辰溪县	辰溪县锦滨镇锦滨镇1号区域	龙头恼村、装粮埠村、木路口村、石溪溶村、杨家湾村、紫金山村、大路口村、花塘坪村管辖范围	81

序号	所属区县	市场单元	具体范围	规划上限数量
126	辰溪县	辰溪县锦滨镇锦滨镇2号区域	田家垅村、土溪坎村、新店村、石碧村、晓滩村、岩地村、钟家人村、锦滨村、周家湾村管辖范围	45
127	辰溪县	辰溪县龙泉岩乡龙泉岩乡管辖范围	金家坳村、刘家坪村、龙泉岩村、店边湾村、松林溪村、板溪村、夏家坪村管辖范围	30
128	辰溪县	辰溪县龙头庵乡龙头庵乡管辖范围	龙头庵村、塘冲村、雪峰村、茶园村、石溪口村、大村村、长田村、中溪口村管辖范围	45
129	辰溪县	辰溪县罗子山瑶族乡罗子山乡管辖范围	玉虎岭村、总山村、刘家垅村、罗峰村、岩坪村、百堰溪村、桂林村、玉溪村管辖范围	5
130	辰溪县	辰溪县桥头溪乡桥头溪乡管辖范围	灯草潭村、枫香坡村、梅洲村、上晒野村、三方头村、蛇垅村、同落山村、株木冲村管辖范围	35
131	辰溪县	辰溪县上蒲溪瑶族乡上蒲溪乡管辖范围	当峰村、茂兰冲村、上蒲溪村、五宝田村、宝树坪村、六屋场村、梯田村、田坪村管辖范围	7
132	辰溪县	辰溪县柿溪乡柿溪乡管辖范围	曾家冲村、稠木湾村、傅家湾村、纱帽坪村、分庄坳村、观音阁村、牛儿岩村、石山关村、桃田坳村、溪口村、向家湾村管辖范围	30
133	辰溪县	辰溪县苏木溪瑶族乡苏木溪乡管辖范围	金水村、石门村、苏木溪村、塘田村、小溪村、二都湾村、缘田村、平顶村、田坳村、湾坪村管辖范围	10
134	辰溪县	辰溪县谭家场乡谭家场乡管辖范围	板林村、高坪村、荆竹溪村、李家坳村、谭家场村、道光屯村、王洋屯村、柘木屯村、白岩冲村、狮头坡村、盐井村管辖范围	53
135	辰溪县	辰溪县潭湾镇潭湾镇1号区域	石牌村、南庄坪村、三甲塘村、马路坪村、桥湾村管辖范围	65

序号	所属区县	市场单元	具体范围	规划上限数量
136	辰溪县	辰溪县潭湾镇潭湾镇2号区域	柏林村、报木洞村、麻田村、杉林村、蛇形村、双桥村、覃家塘村、西庄坪村、杨龙村、杨溪村、园家坪村、榨溪村、长坡新村管辖范围	53
137	辰溪县	辰溪县田湾镇田湾镇管辖范围	田湾村、杨梅坳村、铺里村、乌金村、葛里村、鸡岩村、枫香塘村、金坪村、选场村管辖范围	18
138	辰溪县	辰溪县仙人湾瑶族乡仙人湾乡管辖范围	仙人湾村、炮台村、千丘田村、浅水村、布村村、望乡村、溪台村、仙人岩林场、高鼓塘村、光明堂村、简家湾村、龙虎溪村、清水塘村、团坡村、渔业村管辖范围	52
139	辰溪县	辰溪县小龙门乡小龙门乡管辖范围	虎地村、喇坪村、唐家湾村、坨地坪村、肖家溪村、龙门溪社区、中伙铺村、龙地坨村、桐木坪村、小龙门村管辖范围	64
140	辰溪县	辰溪县孝坪镇孝坪镇管辖范围	古寨村、千里坪村、球岔村、杉坳村、溪口新村、当江洲村、洞潭村、方田村、江东村、渔潭村、罗依溪村、塘里村、云箭厂、中溪村、板桥村、坪里村、双水村管辖范围	77
141	辰溪县	辰溪县修溪镇修溪镇1号区域	倒袱村、黄埠村、木洲村、八家塘村、养子湾村、水冲头村、万家坳村、征溪口村管辖范围	43
142	辰溪县	辰溪县修溪镇修溪镇2号区域	葛藤溪村、龚家湾村、来坪村、坳门村、思蒙村、伍家湾村、邓家湾村、椒坪溪村、斋家塘村管辖范围	23
143	辰溪县	辰溪县火马冲镇火马冲镇1号区域	兰家湾村、燕子洞村、万寿村、兴隆村、火马冲村、大桥村、罗家湾村、沙堆村、山塘驿村管辖范围	93
144	辰溪县	辰溪县火马冲镇火马冲镇2号区域	二龙村、顾家坪村、凉水井村、山岳坡村、桃花坪村、淡家坪村、柑子园村、郑家坪村、寺前铺村管辖范围	37

序号	所属区县	市场单元	具体范围	规划上限数量
145	辰溪县	辰溪县长田湾乡长田湾乡管辖范围	锄头坪村、河垄坪村、老屋台村、雷家坡村、马王塘村、水路坪村、铁山村、岩落村、岩桥坪村、长田湾村管辖范围	64
146	洪江市	洪江市黔城镇黔城镇1号区域	株山村、芙蓉社区管辖范围	80
147	洪江市	洪江市黔城镇黔城镇2号区域	牛头湾社区、莲塘社区管辖范围	227
148	洪江市	洪江市黔城镇黔城镇3号区域	玉皇阁社区、古城社区管辖范围	60
149	洪江市	洪江市黔城镇江南板桥村管辖范围	桃源村、江南村、板桥村管辖范围	12
150	洪江市	洪江市黔城镇小江茶溪村管辖范围	小江村、干溪坪村、茶溪村、菊花村管辖范围	21
151	洪江市	洪江市黔城镇红岩山村管辖范围	红岩山村、石江村管辖范围	25
152	洪江市	洪江市黔城镇双溪社区管辖范围	铁坑村、双溪社区、大马村、严家团村、泥溪村管辖范围	50
153	洪江市	洪江市黔城镇小阳村管辖范围	小阳村、高山村管辖范围	1
154	洪江市	洪江市黔城镇土溪村管辖范围	山门新村、桐坪新村、双溪口村、土溪村管辖范围	27
155	洪江市	洪江市黔城镇三江村管辖范围	三江村、长坡村、沅江村管辖范围	2
156	洪江市	洪江市岩垅乡岩垅乡管辖范围	江丘村、空田村、力丰村、芦茨坪村、青山村、青树村、青松村、星火村、竹坪垅村管辖范围	47
157	洪江市	洪江市沅河镇沅河镇管辖范围	富团村、黔阳坪社区、清水青村、十里村、鄢家溪村、堰桥村、沅城村、沅河村管辖范围	39
158	洪江市	洪江市江市镇江市镇管辖范围	暴木溪村、红莲沱水村、老团村、里坪村、龙尾村、青山园村、申坳村、双龙村、岳溪村、竹滩村管辖范围	39
159	洪江市	洪江市托口镇托口镇管辖范围	豹雾村、朗溪村、马田村、三里村、石桥村、王家坳村、新塘村、新田村、阳荆村、阳岫村、杨柳村、裕农村管辖范围	77

序号	所属区县	市场单元	具体范围	规划上限数量
160	洪江市	洪江市安江镇安江镇1号片区	扶车村、两眼塘社区、民主社区、中山园社区、红心社区、菜园园社区管辖范围	254
161	洪江市	洪江市安江镇安江镇2号片区	金穗社区、大畚坪社区、白虎脑社区、太和村管辖范围	78
162	洪江市	洪江市安江镇稔禾溪村管辖范围	秀建村、秀洲村、下坪村、稔禾溪村、大桥村管辖范围	18
163	洪江市	洪江市安江镇河西社区管辖范围	河西社区、虹口洲村、长碛村、涝溪村、金花村、助溪村管辖范围	32
164	洪江市	洪江市安江镇龙田村管辖范围	龙田村、洪溪村、大垅村、高阳村、婆田村管辖范围	7
165	洪江市	洪江市太平乡太平乡管辖范围	补顺村、福兴村、黎溪村、磨回村、溶溪村、松坂村、太平社区管辖范围	40
166	洪江市	洪江市沙湾乡沙湾乡管辖范围	独田村、健康村、老屋背村、沙湾社区、石修村、溪口村、月亮村、寨头村、忠心村管辖范围	70
167	洪江市	洪江市深渡苗族乡深渡苗族乡管辖范围	东方红村、合建村、花洋溪村、集中村、浪溪冲村、牛溪脑村、色木村、上坪村、深渡村管辖范围	14
168	洪江市	洪江市龙船塘瑶族乡龙船塘瑶族乡管辖范围	白龙村、光明村、红心村、黄家村、龙船塘社区、翁朗溪村、翁野村管辖范围	8
169	洪江市	洪江市熟坪乡熟坪乡管辖范围	八面山农场、大垅溪村、大湾村、花园村、连丰村、罗翁村、尚保村、熟坪社区、网塘村、下山村、竹坡村管辖范围	26
170	洪江市	洪江市大崇乡大崇乡管辖范围	赤溪村、和平村、兰家村、民主村、盘龙村、石板桥村、岩脚村管辖范围	12
171	洪江市	洪江市铁山乡铁山乡管辖范围	大段村、凉竹湾村、水口山村、苏宝顶村、铁山村、小溪村、袁家溪村管辖范围	33

序号	所属区县	市场单元	具体范围	规划上限数量
172	洪江市	洪江市雪峰镇雪峰镇管辖范围	车力溪村、大坪社区、公坪村、界脚村、兰溪冲村、两溪口村、龙家田村、芦木溪村、母溪村、深渡江村、先锋溪村、雪峰山林场、永红村管辖范围	68
173	洪江市	洪江市湾溪乡湾溪乡管辖范围	甘田印村、古峰山村、蒿菜坪村、花树脚村、先锋村、埋上村、油榨岩村、云峰村管辖范围	29
174	洪江市	洪江市塘湾镇塘湾镇管辖范围	隘上村、白羊村、陈家社区、花岩村、木兰溪村、水源村、文峰村、响溪村、响溪村、中山村管辖范围	46
175	洪江市	洪江市洗马乡洗马乡管辖范围	稠树脚村、古楼坪村、花柳坪村、三角溪村、铁山溪村、洗马潭社区、新甘田冲村、新洪家冲村、新老树溪村、岩背后村、中和村管辖范围	32
176	洪江市	洪江市群峰乡群峰乡管辖范围	芙蓉溪村、龙山田村、木洒溪村、上洞村、蛇形村、杨柳村、永胜村管辖范围	21
177	洪江市	洪江市茅渡乡茅渡乡管辖范围	定坡村、关冲村、茅渡村、洒溪村、鸭池村、颜容村、中心村管辖范围	3
178	洪江市	洪江市岔头乡岔头乡管辖范围	大年溪村、大沅村、繁溪村、鸡公坡村、杉木田村、双松村、水尾村、陶家村、岩里村、羊坡村、竹山园村管辖范围	11
179	麻阳县	麻阳苗族自治县板栗树乡板栗树乡	板栗树村、冲天垅村、地亨溪村、枣子喇叭村、新寨村、大辽村、江溪村、武岩村、盐井村管辖范围	36
180	麻阳县	麻阳苗族自治县大桥江乡大桥江乡	大桥江村、西冲湾村、豪侠坪村、石垅溪村、洞塘溪村、杨柳坡村管辖范围	31
181	麻阳县	麻阳苗族自治县高村镇高村镇城西	车头村、大力林村、龙池村、龙升社区、通灵溪村、高垅社区、大塘村、逢谷社区管辖范围	55

序号	所属区县	市场单元	具体范围	规划上限数量
182	麻阳县	麻阳苗族自治县高村镇高村1组	富田坳村、白羊村、仓屋村、土潭村、兴隆湾村、营盘村、中寨坪村、竿子溪村、谷达坡村、胡家村、黄连冲村、栗坪村管辖范围	25
183	麻阳县	麻阳苗族自治县高村镇高村城东	马南社区、漫水社区管辖范围	124
184	麻阳县	麻阳苗族自治县高村镇高村2组	大溪桥村、兰丝垅村、陶伊村管辖范围	2
185	麻阳县	麻阳苗族自治县高村镇高村3组	袁家村、学里社区、尧里社区、通溪村、洲上村、大比坳村、绿溪口村、枫木林村、水漫溪村管辖范围	43
186	麻阳县	麻阳苗族自治县郭公坪镇郭公坪1组	报木山村、川岩坪村、杜庄村、冯家垅村、岩大门村、米沙村、郭公坪村管辖范围	20
187	麻阳县	麻阳苗族自治县郭公坪镇郭公坪2组	官东村、江家溪村、喇叭溪村、双竹坡村、小坡村、长寿谷村管辖范围	9
188	麻阳县	麻阳苗族自治县和平溪乡和平溪2组	大坡村管辖范围	6
189	麻阳县	麻阳苗族自治县和平溪乡和平溪1组	大溪村、和平溪村、金溪村、毛坪村、珠宝寨村、珠木村管辖范围	7
190	麻阳县	麻阳苗族自治县黄桑乡黄桑乡	大塘村、湖池村、黄桑村、旧县村、亲爱村、石婆田村、军田村、空石溪村、老冲村、桃花村、岩湾村、郑家潭村管辖范围	18
191	麻阳县	麻阳苗族自治县江口墟镇江口1组	陈家湾村、江口社区、田家湾村、大禾田村管辖范围	53
192	麻阳县	麻阳苗族自治县江口墟镇江口2组	公馆村、齐天坪村、牙溪村管辖范围	12
193	麻阳县	麻阳苗族自治县江口墟镇江口3组	黄泥溪村、骆子村、石眼潭村、羊合垅村管辖范围	17
194	麻阳县	麻阳苗族自治县锦和镇锦和镇区	东街社区、西街社区管辖范围	62

序号	所属区县	市场单元	具体范围	规划上限数量
195	麻阳县	麻阳苗族自治县锦和镇锦和镇	轻土村、碰溪村、楠村村、新场村、鱼尾村、长潭村、长潭溪村、楠木村村、姚家庄村、尚坪村、黄家团村、兰家坪村、官村村、官庄村、大湾村、柑子园村、河湾村、黄土田村、岩口山村、十八岩村管辖范围	23
196	麻阳县	麻阳苗族自治县兰村乡兰村1组	大坳村、兰村村、龙盘村、坳田村、泥溪坳村、桐古坳村、望远村管辖范围	6
197	麻阳县	麻阳苗族自治县兰村乡兰村2组	岩坳村、椒林村、岩山岔村管辖范围	2
198	麻阳县	麻阳苗族自治县兰里镇兰里1组	黄岩溪村、兰里社区、新营村、高坪村、苍冲村、大花坪村、兰生村、砾木村、青山村、塘里村、岩寨村管辖范围	79
199	麻阳县	麻阳苗族自治县兰里镇兰里2组	花园村、所住村、江坪村、锦江村管辖范围	15
200	麻阳县	麻阳苗族自治县隆家堡乡隆家堡1组	步云坪村、隆家堡村管辖范围	32
201	麻阳县	麻阳苗族自治县隆家堡乡隆家堡2组	三角坳村、勾坳村、程禾溪村、房家庄村、黄溪村、木架洲村、塘头山村管辖范围	15
202	麻阳县	麻阳苗族自治县吕家坪镇吕家坪铜矿	太平溪村、向阳村、姚潭村、桐木村、茶溪村、九曲湾村管辖范围	28
203	麻阳县	麻阳苗族自治县吕家坪镇吕家坪	吕家坪社区、三跃村、首座田村管辖范围	43
204	麻阳县	麻阳苗族自治县麻阳县城10街坊	10街坊管辖范围	28
205	麻阳县	麻阳苗族自治县麻阳县城11街坊	11街坊管辖范围	33
206	麻阳县	麻阳苗族自治县麻阳县城12街坊	12街坊管辖范围	38
207	麻阳县	麻阳苗族自治县麻阳县城13街坊	13街坊管辖范围	25
208	麻阳县	麻阳苗族自治县麻阳县城14街坊	14街坊管辖范围	8

序号	所属区县	市场单元	具体范围	规划上限数量
209	麻阳县	麻阳苗族自治县麻阳县城15街坊	15街坊管辖范围	57
210	麻阳县	麻阳苗族自治县麻阳县城16街坊	16街坊管辖范围	43
211	麻阳县	麻阳苗族自治县麻阳县城17街坊	17街坊管辖范围	33
212	麻阳县	麻阳苗族自治县麻阳县城18街坊	18街坊管辖范围	17
213	麻阳县	麻阳苗族自治县麻阳县城19街坊	19街坊管辖范围	22
214	麻阳县	麻阳苗族自治县麻阳县城21街坊	21街坊管辖范围	15
215	麻阳县	麻阳苗族自治县麻阳县城22街坊	22街坊管辖范围	9
216	麻阳县	麻阳苗族自治县麻阳县城5街坊	5街坊管辖范围	12
217	麻阳县	麻阳苗族自治县麻阳县城6街坊	6街坊管辖范围	31
218	麻阳县	麻阳苗族自治县麻阳县城7街坊	7街坊管辖范围	1
219	麻阳县	麻阳苗族自治县麻阳县城8街坊	8街坊管辖范围	12
220	麻阳县	麻阳苗族自治县麻阳县城9街坊	9街坊管辖范围	29
221	麻阳县	麻阳苗族自治县石羊哨乡石羊哨乡	通达林村、石羊哨村、洞溪村、李家村、松溪坪村、谭公冲村、县黄土溪水库、新溪村、岩落寨村管辖范围	16
222	麻阳县	麻阳苗族自治县舒家村乡舒家村	丁家村、红冬潭村、狮子湾村、舒家村、张公坡村、长坡山村管辖范围	32
223	麻阳县	麻阳苗族自治县谭家寨乡谭家寨乡	咸池坳村、楠木桥村、弄里村、和谐村、梅场村、腾紫坪村、乌林溪村、跃坪村管辖范围	26

序号	所属区县	市场单元	具体范围	规划上限数量
224	麻阳县	麻阳苗族自治县文昌阁乡	文昌新村、文西新村、坳头坪村、西晃山林场、西皮溪村、黄土坡村、雷狮坪村、罗家冲村、祖冲村、皮林村管辖范围	14
225	麻阳县	麻阳苗族自治县岩门镇岩门镇	平原村、黄双冲村、岩门村、岩田坡村、大路坳村、双冲村、毛冲村、白泥田村、新坪村、玳瑁坡村、高公冲村、团山村管辖范围	72
226	麻阳县	麻阳苗族自治县尧市镇尧市1组	马山潭村、小江村、尧市村管辖范围	35
227	麻阳县	麻阳苗族自治县尧市镇尧市2组	大禾塘村、大王村、保洞溪村、大酉村、黄坳村、桥冲村、拖冲村、现合村、卜罗坪村、柑子坪村、高洲坪村、大坪村、马江口村管辖范围	32
228	新晃县	新晃侗族自治县波洲镇波洲镇1号区域	炉冲村、瓦屋坡村、红岩村、坳背村、波洲村、江口村、暮山坪村、长塘坪村管辖范围	37
229	新晃县	新晃侗族自治县波洲镇波洲镇2号区域	洞坪村、柳寨村、田坪村管辖范围	25
230	新晃县	新晃侗族自治县步头降苗族乡步头降1号区域	步头降村、黄阳村、涑溪村、双溪村、天雷村、天雷林场、土鹿坪村、新江村管辖范围	24
231	新晃县	新晃侗族自治县扶罗镇扶罗镇1号区域	枫木村、红星村、坪地村、东风村、扶罗村、伞寨村、皂溪村管辖范围	58
232	新晃县	新晃侗族自治县扶罗镇扶罗镇2号区域	弓判村、圭界村、克寨村、磨溪村、桐木村、新寨村、竹树村管辖范围	33
233	新晃县	新晃侗族自治县贡溪镇贡溪镇1号区域	碧林村、甘美村、贡溪村、上田村、绍溪村、四路村、田家村管辖范围	30
234	新晃县	新晃侗族自治县禾滩镇禾滩镇1号区域	闪溪村、姑召村、禾滩村、进蚕村管辖范围	28

序号	所属区县	市场单元	具体范围	规划上限数量
235	新晃县	新晃侗族自治县禾滩镇禾滩镇2号区	龙兴村、岑贡村、大晏村、洛溪村、三江村管辖范围	15
236	新晃县	新晃侗族自治县晃州镇晃州镇中心城区区域	中山门社区、桥东社区、桥南社区、晃州村、晃州社区、龙溪社区、太阳坪社区、桥西社区、长滩村、夜郎寨社区管辖范围	375
237	新晃县	新晃侗族自治县晃州镇高铁新村、方家屯、大湾罗区域	高铁新村、大洞坪村、大桥溪村、新民村、洞坡村、胡家坝村、木铎溪村、高寨村、水洞村、两河口村、塘家坝村、向家地村、杨家桥村管辖范围	31
238	新晃县	新晃侗族自治县晃州镇沙湾、汞矿区	大树湾村、石坞溪村、酒店塘社区、沙湾村、长乐坪村管辖范围	42
239	新晃县	新晃侗族自治县晃州镇兴隆、柏树林区域	柏树林村、丁字坳村、民生村、胜利村、塘洞村、新村、凉水井村、禾排村、石马溪村管辖范围	44
240	新晃县	新晃侗族自治县凉伞镇凉伞镇1号区	万家村、偏洞村、黄雷村、大田村、八江口村、坝万村、冲场村、桂岱村、桓胆村管辖范围	34
241	新晃县	新晃侗族自治县凉伞镇凉伞镇2号区	凉伞村、街上村、美老村、美岩村、坪南村、桂林溪村、子城村管辖范围	56
242	新晃县	新晃侗族自治县凉伞镇凉伞镇3号区	茶坪村、凳寨村、花园村、绞寿村、马宗村、台洞村管辖范围	21
243	新晃县	新晃侗族自治县林冲镇林冲镇1号区	林冲村、唐家村、马王村管辖范围	35
244	新晃县	新晃侗族自治县林冲镇林冲镇2号区	大堡村、道丁村、地甫村、地习村、高坪村、宋阳村、天堂村管辖范围	13
245	新晃县	新晃侗族自治县米贝苗族乡米贝乡1号区	阿界村、碧朗村、碧李桥村、富家冲村、烂泥村、练溪村、米贝村、团结村管辖范围	25

序号	所属区县	市场单元	具体范围	规划上限数量
246	新晃县	新晃侗族自治县鱼市镇鱼市镇1号区	大坝河村、光辉村、老黄冲村、团溪村、新桥村、岩山村、鱼市前锋联合村管辖范围	33
247	新晃县	新晃侗族自治县鱼市镇鱼市镇2号区	华南村、斗溪村、晏家村管辖范围	15
248	新晃县	新晃侗族自治县中寨镇中寨镇1号区	半江村、比足村、大寨村、地堡村、计寨村、降溪村、赛容村、上公道村、头家村、祥冲村、中寨社区管辖范围	25
249	芷江县	芷江侗族自治县芷江镇芷江镇1区	艾头坪村、大垅坪村、胡家头村、两头田村、柳树坪村、垅口村、蚂蝗塘村、七里桥村、曲溪垅村、沙湾村、塘家桥村、桃花溪村、五里牌村、杨家村、窑湾塘村、竹坪铺村管辖范围	66
250	芷江县	芷江侗族自治县芷江镇芷江镇2区	白溪坪村、邓家坪村、高冲村、黄潭桥村、洛家井村、麻纓塘村、桥边村、沙坪村、沙溪村、台上村、王公坡村、蜈蚣坡村、小河口村、小溪村、学坪村、中央溪村、周坪村管辖范围	39
251	芷江县	芷江侗族自治县芷江镇芷江镇3区	畅风坳村、黄甲街社区、社塘坪村、么家坪社区、合心村、前街社区、四方园村、下菜园村管辖范围	263
252	芷江县	芷江侗族自治县芷江镇芷江镇4区	学园社区、鼓楼社区、和平路社区、凯旋路社区、迎宾路社区、海峡路社区、北街社区、东街社区、南街社区、东门口村、飞虎路社区、三里坪村管辖范围	372
253	芷江县	芷江侗族自治县碧涌镇碧涌镇片区	板山村、碧河村、碧涌村、大冲村、大龙村、大山村、古竹村、鸿鑫村、金坳村、龙山村、龙神村、龙洋村、罗岩村、马塘竹溪冲村、七甲坪村、清江村、哨田村、桃源村、田坪村管辖范围	75
254	芷江县	芷江侗族自治县大树坳乡大树坳乡片区	大树坳村、大思乐村、柑子坪村、黄双溪村、凉水井村、石竹坪村、新庄村、扎牛坪村管辖范围	19

序号	所属区县	市场单元	具体范围	规划上限数量
255	芷江县	芷江侗族自治县洞下场乡洞下场乡片区	洞下场村、古尧村、红旗村、楠木冲村、天堂坪村、瓮洛溪村、岩板田村管辖范围	40
256	芷江县	芷江侗族自治县公坪镇公坪镇片区	高庄村、公坪社区、七七六处、顺溪铺村、孙家冲村、通溪村、桐树溪村管辖范围	45
257	芷江县	芷江侗族自治县禾梨坳乡禾梨坳乡片区	大沙界村、高塘坡村、古冲村、禾梨坳村、山下冲村、学堂湾村、严家屋场村管辖范围	10
258	芷江县	芷江侗族自治县冷水溪乡冷水溪乡片区	大军田村、冷水溪村、龙孔坪村、潘家田村、三门坡村、社山坪村、王家庄村、向家园村管辖范围	20
259	芷江县	芷江侗族自治县梨溪口乡梨溪口乡片区	白土田村、大冲口村、跋溪村、梨溪口村、龙降村、龙排冲村、下神祝村、新田界村管辖范围	20
260	芷江县	芷江侗族自治县罗卜田乡罗卜田乡片区	半冲村、冬瓜坡村、罗卜田村、马坡村、新店村、兴无村、枣子山村管辖范围	20
261	芷江县	芷江侗族自治县罗旧镇罗旧镇片区	巴洲村、曹家坪村、浮莲塘村、火麻坪村、罗旧村、青鹤溪村、石马田村、庄上村管辖范围	62
262	芷江县	芷江侗族自治县楠木坪镇楠木坪镇片区	曹家田村、大禾冲村、大坪头村、桂竹冲村、联合村、楠木坪村、瓮塘村、岩山背村、沅冲村管辖范围	35
263	芷江县	芷江侗族自治县牛牯坪乡牛牯坪乡片区	丁家坪村、界牌村、牛牯坪村、青叶树村、桃花林村、肖家湾村管辖范围	9
264	芷江县	芷江侗族自治县三道坑镇三道坑镇片区	金厂坪村、木叶溪村、牛皮寨村、千公牛村、五郎溪村、细米溪村、小渔溪村、芷溪村管辖范围	24
265	芷江县	芷江侗族自治县水宽乡水宽乡片区	电冲村、干塘坪村、庆湾村、拾担村、水宽村、阳和田村、柘莲村管辖范围	20

序号	所属区县	市场单元	具体范围	规划上限数量
266	芷江县	芷江侗族自治县土桥镇土桥片区	草肖新村、大新田村、洞下村、分水坳村、富家团村、洪溪蟠龙寨新村、冷水铺村、两户村、马田村、三和新村、哨路口村、桃花坪村、土桥村、岩田冲村、杨公庙村管辖范围	86
267	芷江县	芷江侗族自治县晓坪乡晓坪片区	大水田村、兰水村、枇杷垭村、青竹溪村、小冲村、晓坪村、岩背村、长塘村管辖范围	25
268	芷江县	芷江侗族自治县新店坪镇新店坪镇片区	白马铺村、白杉村、报木溪村、大洪山村、对伙铺村、荷叶塘村、皇后滩村、黄双坪村、家园村、连心桥村、三合新村、上坪村、水上村、桐木垅村、新城坪村、新京桥村、新田村、岩禾塘村、一里街村、园溪口村、长畈沙村、长征村管辖范围	100
269	芷江县	芷江侗族自治县岩桥镇岩桥片区	郭家界村、槐花园村、黄梨坳村、栗木桥村、三渡溪村、石板溪村、水路田村、台板丘村、桃水村、巽公坡村、岩桥村管辖范围	53
270	靖州县	靖州苗族侗族自治县渠阳镇渠阳镇城区1号区域	飞山社区、城郊村管辖范围(靖宝大市场、靖州国际商贸城为重点整治区域)	193
271	靖州县	靖州苗族侗族自治县渠阳镇渠阳镇城区2号区域	河街社区、万福路社区、西街社区管辖范围(玉麟庵农贸市场、飞山农贸市场为重点整治区域)	158
272	靖州县	靖州苗族侗族自治县渠阳镇渠阳镇城区3号区域	土桥街社区、梅林社区管辖范围	86
273	靖州县	靖州苗族侗族自治县渠阳镇渠阳镇城区4号区域	断桥村、乐安桥社区管辖范围	9
274	靖州县	靖州苗族侗族自治县渠阳镇红心友谊邓家坡区域	邓家坡社区、红心村、友谊村管辖范围	21

序号	所属区县	市场单元	具体范围	规划上限数量
275	靖州县	靖州苗族侗族自治县渠阳镇渠阳镇飞山村区域	塘湖村、飞山村、三和村、高桥村管辖范围	18
276	靖州县	靖州苗族侗族自治县渠阳镇渠阳镇江东区域	春阳村、东宝村、新城村、大笋坪村、金鑫村、流坪村、泡里村、渠江村、江东街社区、田铺心村、团结村、梅园村管辖范围	36
277	靖州县	靖州苗族侗族自治县渠阳镇渠阳镇二凉亭区域	二凉亭村、尧管村管辖范围	20
278	靖州县	靖州苗族侗族自治县渠阳镇渠阳镇横江桥区域	新江村、黎溪村、双合村、横江桥村、爱国村、沙堆村管辖范围	50
279	靖州县	靖州苗族侗族自治县渠阳镇渠阳镇良山口区域	夏乡村、戈村、十里村、灯塔村、三里村、八一村、黎明村管辖范围	70
280	靖州县	靖州苗族侗族自治县渠阳镇渠阳镇铺口区域	金麦村、木山村、五星村、中新村、林源村、排牙山林场、光明村、红旗村、铺口村、官团村管辖范围	32
281	靖州县	靖州苗族侗族自治县寨牙乡寨牙乡区域	大林村、地卢村、汕头村、岩脚村、寨牙村管辖范围	29
282	靖州县	靖州苗族侗族自治县新厂镇新厂镇区域	八亚村、地交村、哨团村、营寨村、金星村、炮团村、覃团村、和平村、新厂村、姚家村管辖范围	35
283	靖州县	靖州苗族侗族自治县文溪乡文溪乡区域	宝江村、上宝村、下堡村、金马村、朗溪村、文溪村、长溪村、水屯村管辖范围	20
284	靖州县	靖州苗族侗族自治县太阳坪乡太阳坪区域	古村、贯宝渡村、诸葛村、地芒村、土溪八龙村、沙溪村、新建村、太阳坪村管辖范围	55
285	靖州县	靖州苗族侗族自治县三锹乡三锹乡区域	菜地村、地妙村、地笋村、三锹村、元贞凤冲村管辖范围	17

序号	所属区县	市场单元	具体范围	规划上限数量
286	靖州县	靖州苗族侗族自治县平茶镇平茶镇区域	江边村、马路口村、棉花村、官团村、界牌村、小岔村、平茶村管辖范围	20
287	靖州县	靖州苗族侗族自治县藕团乡藕团乡区域	团山村、新陇村、康头村、老里村、新街村、藕团村、三桥村管辖范围	42
288	靖州县	靖州苗族侗族自治县甘棠镇甘棠镇区域	甘棠村、龙峰村、高峰村、建国村、乐群村、地灵村、塘头村、溪口村、大桥村、寨姓村、燎原村、平原村管辖范围	58
289	靖州县	靖州苗族侗族自治县大堡子镇大堡子镇区域	塘款村、铜锣村、岩湾村、三江村、岩寨村、江冲村、上河村、大木村、黄潭村、堡子村、防江村、前进村管辖范围	53
290	靖州县	靖州苗族侗族自治县坳上镇坳上镇区域	坳上村、木洞村、响水村、大开村、先锋村、戈盈村、九龙村管辖范围	47
291	溆浦县	溆浦县北斗溪镇北斗溪镇区域	坪溪村、华荣村、光明村、宝山村、红花村、黄龙村、回春村、来凤村、林果村、茅坡村、前进村、沙坪村、松林村、油垅村管辖范围	89
292	溆浦县	溆浦县大江口镇大江口镇区域	江口社区、江坪社区、涉江社区、蒜园社区、湘维二社区、湘维一社区、白沙村、白岩头村、茶湾村、大湖坪村、顿旗村、飞水洞村、淤水湾村、虎皮溪村、金明村、立新村、莲花村、龙湖村、芦冲元村、清江屯村、威虎山村、仙人掌村、小江口村、沅枫村管辖范围	152
293	溆浦县	溆浦县低庄镇低庄镇区域	白毛湖社区、东门头社区、镇东社区、镇南社区、低庄村、大渭溪村、枫香林村、后村湾村、吉家冲村、金凤村、金子湖村、荆湖村、栗子坪村、连山村、莲塘村、牌子田村、思溪村、小龙潭村、严家坡村、岩头村、阳兴村、杨和坪村、夜珠溪村、月塘村、正宁村管辖范围	157

序号	所属区县	市场单元	具体范围	规划上限数量
294	溆浦县	溆浦县葛竹坪镇葛竹坪镇管辖范围	步家垅村、横路村、金石村、岚水江村、里木墩村、鹿山村、楠木冲村、旗形村、山背村、双江村、天星村、新桥村管辖范围	33
295	溆浦县	溆浦县观音阁镇观音阁镇区域	黎阳社区、观音阁村、赤洪村、川水村、丁桥村、金家洞村、警予村、莲花台村、仑斗坪村、木溪村、畔坪村、坪里村、青垅村、覃村、铁金社区、铁溪垅村、桐油坡村、文家冲村、岩坪村、颜家垅村管辖范围	106
296	溆浦县	溆浦县黄茅园镇黄茅园镇区域	宏兴社区、黄金街社区、金福社区、杨家山社区、金中村、爱家村、大埠村、分水界村、高桥村、合田村、横坡村、景江村、茅湾村、七里村、树凉村、湾潭村、西坪村、油麻村、紫云村管辖范围	111
297	溆浦县	溆浦县均坪镇均坪镇管辖范围	白雾头村、板溪村、金屋湾村、金溪界村、来坡湾村、老窑上村、明家塘村、先锋村、向家塘村、新建社区、岩落湾村、长坪村、振兴社区管辖范围	62
298	溆浦县	溆浦县两丫坪镇两丫坪镇管辖范围	当家村、顿脚水村、黄金村、江溪垅村、咀坡村、凉水井村、两丫坪社区、坪庄垅村、提高村管辖范围	59
299	溆浦县	溆浦县龙潭镇龙潭镇区域 1	大埠街社区、建设社区、新兴社区、正街社区、云盘村、少山村管辖范围	71
300	溆浦县	溆浦县龙潭镇龙潭镇区域 2	报木村、大华村、芙蓉村、圭洞村、贵和村、合心村、横板桥村、红岭村、红岩村、虎岗村、黄江村、金厂村、金牛村、金塘村、兰岗山林场、栗山村、莲河村、梁家洞村、岭脚村、龙泉村、石湾村、温水村、乌峰村、向家冲村、小黄村、新星村、岩板村、阳雀坡村、永胜村、中华村、竹园村、梓坪村管辖范围	108

序号	所属区县	市场单元	具体范围	规划上限数量
301	溆浦县	溆浦县龙庄湾乡龙庄湾乡管辖范围	白银塘村、进马江村、刘家湖村、刘家坪电站、柳沙坪村、龙庄湾村、小冲村管辖范围	19
302	溆浦县	溆浦县卢峰镇卢峰镇1号区域	团结社区、解放社区管辖范围	251
303	溆浦县	溆浦县卢峰镇卢峰镇2号区域	迎宾社区、张家桥村、天星堂社区管辖范围	218
304	溆浦县	溆浦县卢峰镇卢峰镇3号区域	民主社区、长乐村、胜利社区、长兴社区、东风社区管辖范围	125
305	溆浦县	溆浦县卢峰镇卢峰镇4号区域	屈原社区、兴隆社区、桔花园村、幸福社区管辖范围	256
306	溆浦县	溆浦县卢峰镇卢峰镇5号区域	车头村、大潭村、红花园村、雷峰山村、麻阳水村、桥头水村、双江口村、太平村、桐木坳村、哑塘村、岩湾村、岩英坪村、杨家仁村、枣子坡村、仲夏村、竹坳村、高低村、高田村、红星村、红远村、梁家坡村、马田坪村、漫水村、茅坪村、南华山村、散水塘村、山门坳村、新坪村、瑶头村管辖范围	278
307	溆浦县	溆浦县桥江镇桥江镇区域	文明街社区、永兴街社区、沙湾村、八门坳村、白田村、白岩冲村、板水村、菜园村、曹坡村、楚垅村、大湾村、德垅湾村、独石村、河上坡村、红牛村、黄潭村、机坪村、林家坡村、罗卜田村、楠竹坑村、蛇湾村、双其村、新渡村、新田村、兴旺村、堰塘村、灶坪村、章池村、紫荆村管辖范围	111
308	溆浦县	溆浦县三江镇三江镇管辖范围	大花村、公鸡村、江东村、将溪村、金鸡村、金兰村、金龙村、乐园村、两江村、龙泉山村、龙山村、梅兰村、木壕村、彭洲村、坪坡村、青树村、三江村、善溪村、石牛寨村、双坪村、同堂村、五里塘村、朱溪村管辖范围	85

序号	所属区县	市场单元	具体范围	规划上限数量
309	溆浦县	溆浦县深子湖镇深子湖镇管辖范围	白泥村、曾家溪村、柑子园村、贺家冲村、胡家坪村、黄溪湾村、刘家坪村、龙跃村、炉场坪村、马家溪村、泮里村、葡萄溪村、养子湾村、清水塘村、让家溪村、深子湖村、圣人山村、水隘村、铁山溪村、卫星村、向家垭村、张家冲村管辖范围	96
310	溆浦县	溆浦县舒溶溪乡舒溶溪乡管辖范围	曹家溪村、火炉溪村、尖岩塘村、龙角桥村、舒溶溪村、水田溪村、水泮坪村、扎水塘村、竹坡坳村管辖范围	44
311	溆浦县	溆浦县双井镇双井镇区域	双井社区、花桥社区、宝塔村、百花村、彩花村、灯塔村、洞底湾村、凤凰村、官庄村、和平村、兰花村、梅花村、水集村、塘湾村、塘下垅村、伍家湾村、岩园村、堰塘湾村、云坡村、长潭村管辖范围	143
312	溆浦县	溆浦县水东镇水东镇区域 1	绿化社区管辖范围	38
313	溆浦县	溆浦县水东镇水东镇区域 2	白竹坪村、板栗坪村、标东垅村、高明溪村、黑岩村、湖田坪村、莲塘坪村、联合村、刘家渡村、龙王江村、邱家湾村、嵩口湾村、溪口村、银湖村管辖范围	122
314	溆浦县	溆浦县思蒙镇思蒙镇管辖范围	管竹垅村、花园村、黄家庄村、九家溪村、军田湾村、仁里冲村、上虾溪村、思蒙湾村、蓑衣溪村、新庄垅村管辖范围	64
315	溆浦县	溆浦县淘金坪乡淘金坪乡管辖范围	令溪塘村、双江潭村、乡门村、诏诰垅村管辖范围	25
316	溆浦县	溆浦县统溪河镇统溪河镇管辖范围	白竹坡村、穿岩山村、枫林村、龙岩村、牛溪村、统溪河村、丫吉坳村、竹坪村管辖范围	50
317	溆浦县	溆浦县小横垅乡小横垅乡管辖范围	大同村、高台村、金子村、雷坡村、罗丰村、罗子山村、杨柳村、月溪村、治湾村管辖范围	32

序号	所属区县	市场单元	具体范围	规划上限数量
318	溆浦县	溆浦县沿溪乡沿溪乡管辖范围	白玉村、过江坡村、金鸡垅村、荆竹山村、烂泥湾村、青坡村、瓦庄村、旺坪村、朱家园村管辖范围	8
319	溆浦县	溆浦县油洋乡油洋乡管辖范围	大址坊村、东山村、官溪江村、河底江村、来溪村、麻溪村、小址坊村、油洋村、长坡村、庄坪村管辖范围	52
320	溆浦县	溆浦县中都乡中都乡管辖范围	高坪村、蛟溪村、沙溪村、上尚村、长丰村、中都村、中都乡林场管辖范围	33
321	溆浦县	溆浦县祖师殿镇祖师殿镇管辖范围	赤溪村、荷叶社区、两峰村、令吉冲村、柳林村、柳溪村、鲁家溪村、坪头村、青龙溪村、清潭村、水堆湾村、水田庄村、四门村、松溪村、王钊溪村、向家垅村、星光社区、灶溪村管辖范围	88
322	洪江区	洪江区桂花园乡桂花园乡1号区域	堆边村、桂花园村、洪高村管辖范围	9
323	洪江区	洪江区桂花园乡桂花园乡2号区域	优胜村、楠木田村、茅头园村管辖范围	28
324	洪江区	洪江区桂花园乡桂花园乡3号区域	滩头村、岩门村管辖范围	9
325	洪江区	洪江区新街街道劳动路	二凉亭社区、冒天井社区管辖范围	24
326	洪江区	洪江区高坡街道桐油湾社区、长岭界社区、高坡街社区	桐油湾社区、长岭界社区、高坡街社区管辖范围	35
327	洪江区	洪江区桂花园乡铁溪村	铁溪村管辖范围	2
328	洪江区	洪江区桂花园乡、新街街道渔梁村、新桥社区、带子街社区	渔梁村、新桥社区、带子街社区管辖范围	15
329	洪江区	洪江区河滨路街道萝卜湾社区、长寨社区、回龙寺社区、老团社区	萝卜湾社区、长寨社区、回龙寺社区、老团社区管辖范围	14
330	洪江区	洪江区河滨路街道中山路社区、桥东社区、桃李园社区	中山路社区、桥东社区、桃李园社区管辖范围	63

序号	所属区县	市场单元	具体范围	规划上限数量
331	洪江区	洪江区横岩乡横岩村、菖蒲村、鸬鹚村	横岩村、菖蒲村、鸬鹚村管辖范围	15
332	洪江区	洪江区新街街道歌诗坡社区	歌诗坡社区管辖范围	30
333	洪江区	洪江区新街街道田湾社区	田湾社区管辖范围	29
334	洪江区	洪江区沅江路街道、桂花园乡大湾塘社区、犁头嘴社区、川山村、川岩社区	大湾塘社区、犁头嘴社区、川山村、川岩社区管辖范围	26
335	会同县	会同县宝田侗族苗族乡宝田侗族苗族乡	宝田村、炳溪村、连道苗寨村、三溪村、旺田村、翁料村管辖范围	16
336	会同县	会同县堡子镇堡子镇	堡子村、茶冲村、黄旗村、金山村、楼落村、坪见村、上坊村、胜溪村、新店村、星塘村、中心村管辖范围	59
337	会同县	会同县地灵乡地灵乡	层溪村、大坡村、地灵村、江边村、桥冲村、团结村、姚家村管辖范围	30
338	会同县	会同县高椅乡高椅乡	邓家村、高椅村、红坡村、槐树村、岭头村、三洲村、双滩村、翁高村、翁江村、翁桃村、雪峰村、云梦村管辖范围	12
339	会同县	会同县广坪镇广坪镇	广木村、广坪村、蒿圪坪村、吉朗村、龙孔村、磨哨村、石家村、苏溪口村、铁炉头村、西楼村、羊角坪村、杨家渡村管辖范围	41
340	会同县	会同县金竹镇金竹镇	半山村、地灵头村、东岳村、黄土坝村、金坪村、老团村、楼脚村、坡脚村、青江村、石旗村、水尾村、桐木村、王家村、肖家村、岩脚村管辖范围	45

序号	所属区县	市场单元	具体范围	规划上限数量
341	会同县	会同县金子岩侗族苗族乡金子岩苗族乡	白市村、白市溪口村、茶溪村、陈家村、赤土村、冲脚羊村、枫树脚村、和平村、交粮村、金鱼口村、金子岩村、利溪村、木栗溪村、泥湾村、品溪村、坪么村、三田村、双江村、王家坪村、下坝塘村、小洪江村、小市村、新华村、元贞村、长滩村、长寨联合村管辖范围	87
342	会同县	会同县连山乡连山乡	宝照村、大坪村、高涌村、火神坡村、建设村、连山村、六黄村、漩水村管辖范围	40
343	会同县	会同县林城镇林城镇城北区域	小寨村、竹寨村、洞头村、龙塘村、岩壁村管辖范围	28
344	会同县	会同县马鞍镇马鞍镇	北厂村、黄家村、黄土村、马鞍村、马田村、闹溪村、唐家村、相见村、小溪口村、阳隆村、银山村管辖范围	24
345	会同县	会同县漠滨侗族苗族乡漠滨侗族苗族乡	洞头冲村、洞头塘村、侯家坡村、金塘溪村、金子村、漠滨村、沙堆村管辖范围	31
346	会同县	会同县炮团侗族苗族乡炮团侗族苗族乡	快团村、梨子寨村、炮团村、王家盘村、新塘村、岩头坪村、阳弯团村、中心场村管辖范围	28
347	会同县	会同县坪村镇坪村镇	大顺村、枫木村、高村村、红旗村、红塘村、麻塘村、毛田村、木臻村、坪村村、铺坪村、清水村、五星村、新屋村管辖范围	64
348	会同县	会同县蒲稳侗族苗族乡蒲稳侗族苗族乡	报木村、大罗田村、蒲稳村、翁乐村、夏结莲村、阳溪村管辖范围	34
349	会同县	会同县青朗侗族苗族乡青朗侗族苗族乡	白泥村、东城村、蛤蟆塘村、黄泥村、凯头村、客寨溪村、朗江村、木舟村、坡脚村、七溪村、青朗村、新庄村、玉茶村管辖范围	57
350	会同县	会同县若水镇若水镇	八宋村、抱蓬村、地四方村、东风村、黄茅村、吉巢村、架坪村、里龙村、鲁冲村、坡塘村、若水村、檀木村、糖枫村、团结村、瓦窑村、望东村、翁杓村、翁顶村、翁堆村、长田村管辖范围	48

序号	所属区县	市场单元	具体范围	规划上限数量
351	会同县	会同县沙溪乡沙溪乡	宝联村、丰山村、凤羊村、古雅村、冷溪村、洛阳村、木寨村、沙溪村、晒金村、市田村、塘湾村、玩洞村、中全村管辖范围	46
352	会同县	会同县团河镇团河镇	吊塘村、官舟村、力宏村、漫塘村、楠木村、盛储村、团河村、向阳村、燕冲村、竹坡村管辖范围	33
353	会同县	会同县林城镇茶溪村	茶溪村管辖范围	7
354	会同县	会同县林城镇大桥村	大桥村管辖范围	13
355	会同县	会同县林城镇大石板村	大石板村管辖范围	77
356	会同县	会同县林城镇建设社区西部区域	建设社区西部区域管辖范围	20
357	会同县	会同县林城镇酿溪村	酿溪村管辖范围	3
358	会同县	会同县林城镇原酒溪乡区域	排子村、酒口村、酒溪村、柿子村、翁竹村、民主村、金寨村管辖范围	38
359	会同县	会同县林城镇原岩头乡区域	吉秀村、落溪村、龙坡村、溪坪村、岩头村、墓脚村、瑶丰村、鹰嘴界村、东岳司村管辖范围	37
360	会同县	会同县林城镇林城镇城西区域	长田村、翁宝村、早禾村、大冲村、渡头村管辖范围	4
361	会同县	会同县林城镇步云村北部区域	步云村北部管辖范围	1
362	会同县	会同县林城镇东门社区	东门社区管辖范围	123
363	会同县	会同县林城镇改河社区	改河社区、棕李村北部管辖范围	85
364	会同县	会同县林城镇建设社区东南区域	将军中路以东, 神龙大道以南建设社区东南部管辖范围	95
365	会同县	会同县林城镇棕李村、步云村南部区域	棕李村、步云村南部管辖范围	21

怀化市烟草专卖局

关于印发《怀化市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轮候制度》的通知

怀烟法〔2024〕69号

HHCR-2024-42002

各县级烟草专卖局，市局机关各部门：

现将《怀化市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轮候制度》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怀化市烟草专卖局

2024年11月26日

怀化市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轮候制度

第一条 为进一步完善烟草专卖零售许可管理，不断优化政务服务水平，坚持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依法依规办理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提升工作效率，切实方便人民群众，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烟草专卖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烟草专卖法实施条例》《烟草专卖许可证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本市实际，制定本制度。

第二条 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轮候制度是指，饱和单元内有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新办意愿的经营者（以下简称

“经营者”）可以通过轮候系统进行排队登记，成为排队轮候人，当该市场单元零售点数量低于规划上限数量时，由其经营场所所在地的烟草专卖局（以下简称“发证机关”）按照排队位次通知排队轮候人的服务制度。

饱和单元是指零售点数量达到规划上限数量的市场单元。

零售点数量低于规划上限数量，但现有零售户、排队轮候人和已受理的新办申请人的数量之和达到规划上限数量的市场单元，对于未进行排队轮候登记的经营者，该市场单元仍视为饱和单元。

第三条 经营者申请排队登记的,由发证机关负责接收、审查。

第四条 怀化市烟草专卖局应当通过轮候系统提供排队位次及变动情况等信息的展示及查询服务。

第五条 经营者进入轮候系统应当仔细阅读《怀化市烟草专卖局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轮候告知书》(附件1),登记信息后,成为排队轮候人,获得排队位次,排队位次以申请排队登记的时间先后排序。

第六条 排队登记的经营场所照片、营业执照信息(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经营者姓名、经营场所详细地址等)、本人身份信息(身份证号)、手机号码等登记事项应当真实有效且与本人(本单位)一致,否则将丧失轮候资格。

排队轮候人的企业名称、个体工商户名称,经营者姓名以及经营地址名称等登记事项发生改变,以及企业类型发生改变但经营主体未变化的,应当及时通过轮候系统提交《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轮候登记事项变更书》(附件2),否则将丧失轮候资格。

第七条 当市场单元零售点数量低

于规划上限数量时,发证机关按照排队轮候人的排队位次,通过排队登记的手机号码,电话和短信通知相应排队轮候人提交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新办申请。

第八条 排队轮候人应当在新办通知短信发出后的3个工作日以内向发证机关提出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新办申请。

第九条 排队轮候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退出排队轮候:

(一)发证机关连续3天无法通过其登记的手机号码联系到排队轮候人的;

(二)收到新办通知短信后,逾期未提出新办申请的;

(三)排队轮候人的经营主体或经营地址发生变化的。

第十条 排队轮候人不得调换、转让排队轮候资格。

第十一条 本制度自公布之日起施行,有效期为5年。

附件:1.怀化市烟草专卖局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轮候告知书
2.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轮候登记事项变更书

附件1

怀化市烟草专卖局 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轮候告知书

尊敬的经营者:

为进一步完善烟草专卖零售许可管理,不断优化政务服务水平,坚持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依法依规办理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切实方便人民群众,提

升工作效率，怀化市烟草专卖局在怀化市行政区域范围内实施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排队轮候制度。请您仔细阅读以下内容，并按照您本人真实意愿决定是否进行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排队轮候。

一、排队轮候的注意事项

(一) 出现下列情形将导致您退出排队轮候：

- 1.发证机关连续3天无法通过登记的手机号码联系到排队轮候人的；
- 2.收到新办通知短信后3个工作日内未提出新办申请的；
- 3.经营主体或经营地址发生变化的。

(二) 排队登记的营业执照信息（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经营者姓名、经营场所详细地址等）、本人身份信息（身份证号）、手机号码等登记事项应真实有效且与本人（本单位）一致。

(三) 轮候制度，仅记录排队轮候的排队位次，以便发证机关通知排队轮候人提出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新办申请，是发证机关提供的便民服务，不是行政许可受理或预受理措施。因城市规划建设、学校新建、现存零售点分布等客观原因，难以预估具体排队轮候时间。排队轮候人最终是否被给予行政许可，取决于其自身是否符合相关规定。

附件2

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轮候登记事项变更书

_____烟草专卖局：

本人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就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新办事项进行排队轮候，登记的经营场所位于市场单元_____。

变更登记事项如下：

事项	登记信息	变更信息

申请人签名（捺印）：

身份证号：

申请时间： 年 月 日

怀化市人民政府 关于张爱国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

怀政人〔2024〕13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直机关各单位：

市人民政府决定：

张爱国同志任市城市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

免去杨琛飞同志的市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职务；

免去向亮忠同志的市农林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职务；

免去武清春同志的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副局长职务；

廖福凯同志任市农业农村局副局长（试用期一年）；

杨忠军同志任市城市管理局副局长；

龙超群同志任市城市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试用期一年）；

免去汤鲜同志的洪江区管理委员会副主任职务。

总经理、副总经理的任免，按《公司法》的有关规定办理。

怀化市人民政府

2024年11月26日

2024年11月市政府大事记

1日下午,全市交通运输系统第四季度安全生产例会召开,分析当前安全生产形势,安排部署下阶段安全生产工作。副市长余建勇出席并讲话。

4日上午,受市委副书记、市长黎春秋委托,市委常委、市政府常务副市长尹培国主持召开市政府常务会议,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近期重要讲话、重要指示、重要回信精神,传达学习省委书记沈晓明在怀化调研时的讲话精神,传达学习全省医疗保障工作协同推进电视电话会议精神,研究政府系统贯彻落实工作。

4日至6日,副省长李建中在怀化督导经济运行等工作。他强调,要提高思想站位,扛牢工作责任,保持追赶上升良好发展势头,千方百计实现全年经济社会发展目标任务。

8日上午,副市长、市公安局局长杨志红出席怀化市2024年119消防宣传月启动仪式暨全民消防科普总动员活动。

13日上午,副市长韩晓波参加全市企业上市暨投融资体系建设工作座谈会。

14日上午,受市委副书记、市长黎春秋委托,市委常委、市政府常务副市长尹培国主持召开市政府常务会议,传达学习10月28日中共中央政治局会议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近期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研究部署政府系统贯彻落实工作;传达学习省政府第五次全体会议精神、全省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大会精神、副省长李建中在怀化调研督导时的讲话精神,研究部署政府系统贯彻落实工作。

15日上午,副市长傅海滨主持召开全市融资平台债务降成本工作调度会。

18日下午,由中国轻工工艺品进出口商会、市人民政府共同主办的2024箱包皮具产业高质量发展大会在怀化举行。

20日,全市人社系统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工作推进会暨根治拖欠农民工工资冬季专项行动部署会召开。市委常委、副市长邹兴旺出席。

25-27日,副市长胡和平赴四川省眉山市、宜宾市考察招商竹产业。

29日上午,副市长余建勇主持召开澧水流域联防联控、水质提升工作机制调度会,强调要推动机制建立,强化合力形成,不断改善水生态环境。

29日上午,副市长杜登峰参加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领导接听日”活动。

(免费赠阅)